

#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本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胥正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峒彤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本文	董事长	工作原因	杨磊
易永发	独立董事	身体原因	冯渊

公司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对公司发展战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进行详细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查询，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986,218,60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正在实施回购股份的事项，本次利润分配将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按照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66 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1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成都环境集团、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兴蓉集团	指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1月，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兴蓉环境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排水公司	指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自来水公司	指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再生能源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安科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沛县兴蓉公司	指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宁东兴蓉公司	指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蓉环境公司	指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
拉豪公司	指	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中水分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水分公司
海南兴蓉公司	指	海南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沱源公司	指	成都兴蓉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污泥处置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污泥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兴蓉公司	指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兴蓉公司	指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兴蓉公司	指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兴蓉公司	指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巴中兴蓉公司	指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设计公司	指	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沃特探测公司	指	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
沃特工程公司	指	成都沃特特种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万兴发电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隆丰发电公司	指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拉合尔再生能源公司	指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阿坝兴蓉公司	指	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
蓉实环境科技公司、蓉实环境公司	指	成都蓉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温江兴蓉公司	指	成都市温江兴蓉柳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水环境公司	指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
中信环境技术	指	中信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同济科技公司	指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环科公司	指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成都市兴蓉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李家岩公司	指	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
汇锦实业	指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蓝星集团	指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蓝星清洗	指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0年，成都环境集团以其持有的排水公司100%股权与公司重组前的原化工类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的差额由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同时，成都环境集团将其通过上述资产置换取得的全部置出资产作为对价受让蓝星清洗集团转让的公司股份。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兴蓉环境	股票代码	0005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兴蓉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Xingrong Environ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R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本文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苏坡乡万家湾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74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 4-5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62		
公司网址	www.cdxcrc.com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crc.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璐	
联系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锦城大道 1000 号 4-5 层，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28) 85913967	
传真	(028) 85007801	
电子信箱	xrec000598@cdxcrc.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00224367821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尹淑萍、蒋红伍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4,159,649,975.76	3,731,338,949.08	3,731,144,950.17	11.48%	3,058,335,516.11	3,058,196,05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8,029,859.63	895,746,910.67	895,746,910.67	10.30%	874,215,099.78	874,215,09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7,815,530.73	896,643,607.52	896,643,607.52	4.59%	813,250,501.74	813,250,50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10,920,157.74	1,657,270,342.44	1,657,270,342.44	15.31%	1,419,929,054.67	1,419,929,054.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0	0.30	10.00%	0.29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0	0.30	10.00%	0.29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4%	9.64%	9.64%	0.20%	10.22%	10.2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2016 年末	

				未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0,921,739,931.72	18,754,656,118.48	18,754,656,118.48	11.55%	16,919,335,653.64	16,919,335,65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44,423,883.49	9,684,011,081.77	9,684,011,081.77	7.85%	8,959,844,927.57	8,959,844,927.5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相关规定，将收到的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从 2017 年度利润表“营业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单独列报，即其他收益增加 193,998.91 元，营业收入减少 193,998.91 元。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5,193,780.65	1,027,652,077.63	1,083,782,127.18	1,153,021,99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912,929.55	300,343,822.42	318,206,629.79	138,566,47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893,335.80	295,844,787.13	318,140,998.01	94,936,40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93,539.14	488,020,717.78	642,711,738.24	523,394,162.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652.12	-1,172,027.56	-595,98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23,749.75	261,013.99	14,890,901.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6,522,957.11	262,081.42	1,425,650.84	主要系收到的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以前年度水费 36,469,184.18 元。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962,788.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0,148.81	-4,031,989.15	56,139,619.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42,772.35	2,354,331.43		系除增值税即征即退外的各项的其他收益，详见本附注“七、42.其他收益”所述。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44,871.99	1,643,478.88	10,465,156.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0,775.01	1,889,416.38	430,428.75	
合计	50,214,328.90	-896,696.85	60,964,598.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大型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拥有中国西部排名第一的供排水规模，并充分利用现有优势，布局新兴产业，大力推进环保项目建设运营，形成了集投资、研发、设计、建设、运营于一体的完善产业链，主要商业模式包括BOO、BOT、TOT和委托运营等。公司始终坚持立足成都、辐射全国、面向海外的发展方式，以5-10年奋力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为发展战略，砥砺前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践行绿色发展理念。2018年，公司自来水售水量同比增长6.42%，污水处理量同比增长5.18%，垃圾焚烧发电量同比增长66.75%。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如下：

#### （一）自来水业务

自来水业务包括了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输水管网输送、自来水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完整供水产业链。公司享有向自来水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调整水价需遵循一定的程序，经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目前公司建成及在建的供水产能超过300万吨/日。

#### （二）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包括城市生活污水、农村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等处理，运营及在建污水处理规模超过300万吨/日，居西部首位、全国前列。公司在成都市中心城区运营八座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结算价格每三年核定一次。同时，公司在甘肃、宁夏、陕西、深圳等地投资了多个污水处理项目。公司目前已逐步从生活污水延伸至工业废水领域，并进一步发展工业污水处理市场。

#### （三）环保业务

公司目前运营的万兴环保垃圾发电厂日处理生活垃圾2400吨，是我国西部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环保标准最严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隆丰发电项目于2018年年底点火试运，设计日处理垃圾1500吨；污水污泥处理项目规模为400吨/日；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规模为2300吨/日。

#### （四）工程建设业务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管理创新，以做精做强市政管线建设为主业，着力拓展供排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保等项目的设计与施工，相关技术咨询、开发，供排水管网探测等业务，以高水平的管理、一流的施工技术，竭诚为用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主要系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的高新区中和污水厂、水七厂二期工程、天府新区农村饮用水给水工程等生产运营设施。
无形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自来水公司收购水六厂 B 厂资产而增加的特许经营权，及高新区中和污水厂完工结转导致土地使用权较期初增加。
在建工程	主要系高新区中和污水厂、水七厂二期工程、天府新区农村饮用水给水工程等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以及公司在报告期内根据项目进度增加的投资。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一）全产业链及规模优势

公司是集投资、研发、设计、建设、运营于一体的大型水务环保综合服务商，水务环保市场份额位列全国前列，西部第一。公司深耕成都，拥有完整的供、排水产业链，同时布局新兴产业，拥有污泥处置、垃圾渗滤液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等业务；在不断壮大川内业务的同时也积极拓展省外业务，目前在甘肃、宁夏、陕西、海南、深圳、江苏等地已拥有多个供、排水项目。截止本报告期，公司运营、在建和拟建供水和污水处理项目规模逾700万吨/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规模9300吨/日、污泥处置项目1780吨/日、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5630吨/日、中水利用项目98万吨/日。

### （二）运营经验及业绩优势

公司拥有70年的供水运营经验、30年污水处理经验，具有行业领先的运营管理能力，多次荣获“全国供水突出贡献单位”、“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先进单位”和“全国十佳运营单位”等荣誉称号。公司全面推行规范化、精细化管理，人均生产量、漏损指标、能耗指标等关键综合性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总体运营成本在同行业中具有一定优势；积极对标国际，通过了ISO9001、ISO14001和OHSAS18001“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国际和国家标准；建立了完善的水质监督和监测体系，运营国家级供水、排水水质监测站，建立了行业领先的生产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供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管网水力模型系统。

公司凭借突出的运营能力和优秀的业绩水平，多次荣获全国“环境企业竞争力大奖”、“中国水业十大影响力企业”等奖项。2018年获得“中国水业最具投资价值上市公司”、“节能环保产业最具成长性上市公司”，并荣登成都百强企业，获得业界良好口碑。

### （三）特许经营权优势

公司拥有成都市供排水及环保领域的多个特许经营权，如：成都市中心城区供水、污水处理、污水污泥处理的30年特许经营权，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25年特许经营权等。同时公司积极对外拓展，目前在甘肃、宁夏、陕西、海南、江苏、深圳等地拥有多个供水和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 （四）市场拓展优势

公司始终围绕“5-10年奋力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的战略目标，持续深耕水务环保市场，以优质的服务回馈市场；加强企业合作，实现优势互补，提升公司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积极响应成都市中心城区“11+2”、“东进”、四川省省委“一干多支”等战略规划和工作方针，加速水务环保市场资源整合及优化配置。公司坚持速度与质量并举、规模与效率并重，横向强抓业务拓展，纵向打通全产业链。报告期内，公司供水、排水及环保业务量均稳定提升；同时公司加快了周边区、市、县水务环保整合推进力度，中标广安市岳池县、阿坝州水务环保项目。

#### （五）财务优势

公司拥有较强的盈利能力，稳健的财务结构，充裕的现金流，持续获得AAA主体信用评级。报告期内，公司以“精准融资、内外结合、效益优先”的融资思路，完成了5亿元中期票据发行工作，同时以稳定的资产负债率为前提，创新融资渠道，全力推进绿色债券注册发行工作。公司严格进行成本管控，建立完善的财务控制体系，以预算为抓手，通过挖潜降本，实施资金统筹管理。建立财务共享中心，依托信息化手段，不断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 （六）人才引进及储备优势

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和储备了大批优秀人才，是公司拓展主营业务、实施产业整合的中坚力量和重要资源。2018年，公司全面实施“三项制度”改革，推进员工能进能出、管理人员能上能下、收入能增能减的制度建设。完善干部选拔机制、建立后备干部及年轻人才库，加强人员纵横交流，推动人才梯队建设，完善选人用人育人机制；创新招聘模式，实施精准引才，壮大创新人才队伍，坚持以开阔的眼光、灵活的机制，构建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强化激励约束机制，以“差异化、可量化、市场化、激励化”为导向，激发企业活力，调动全员积极性。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18年，公司顺势谋变，坚持“产业发展不动摇，改革创新谋发展，全面落实不松劲”，深化改革转型，全面推动创新发展，全力以赴开拓市场，“投、融、建、运”多头并进，提升水务环保服务质量，推进工作任务落地落实，全面铺开具有“新业务、新布局、新面貌”的发展之路。

#### （一）经营状况稳中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升，呈现良好发展势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60亿元，同比增长11.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9.88亿元，同比增长10.3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209.22亿元，较期初增长11.55%；归属母公司的净资产104.44亿元，较期初增长7.85%。

自来水业务，公司全年完成自来水销售81,906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8.52亿元；污水处理业务，公司全年完成污水处理95,449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1.82亿元；环保业务上，公司全年完成污泥处理148,827吨、垃圾焚烧发电量31,475万度、垃圾渗滤液处理84万吨、中水售水4,884万吨，共实现营业收入4.35亿元。

#### （二）市场开拓稳中有进

公司深耕细作，巩固在水务环保市场领域的竞争地位，同时强化市场开拓力度，在新领域和行业积极寻求切入点，实现新的业绩增长点。一是着力推进成都市“11+2”中心城区供水资源整合。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对接成都周边城区，洽谈供排水项目整合。二是积极整合省内优质水务资源，成功落地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理县给排水一体化、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引入社会资本项目和茂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三是积极推进国家美丽乡村建设，产业版图首次延伸至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成都市新都区、九寨沟县农村居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完成示范点工程建设。

#### （三）重点项目稳步推进

2018年，公司按既定计划完成对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收购工作，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二期工程项目及成都市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项目转固、投运，成都隆丰环保发电厂项目完成建设，并于年底点火试运；加快推进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二期和三期、成都万兴环保发电厂二期项目和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渗滤液处理扩容工程（三期）项目等环保项目；成都市中和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成都市第九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等污水处理项目的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实施。

#### （四）持续提升资本运作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效益优先的融资思路，积极转换经营机制，深化融资创新，推动资本运作与财务管理深度结合，促进公司资本运作能力持续提升。一是加大债券融资力度。在“融资难、融资贵”的市场大环境下，公司多管齐下，筹集发展资金。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资金状况，以票面利率4.10%，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完成了5亿元中期票据发行工作；同时启动18亿元绿色企业债的申报工作。二是稳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充分讨论混改方案、深入研究混改案例，并积极与监管部门，着力将本次混改工作“开好局，起好步”。三是启动回购相关工作，并于2019年1月14日发布《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截至2019年2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2,17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3%。

### （五）“三改”“三创”抓实抓牢

2018年，公司全面推进“人才强企”战略。一是改革劳动用工制度。通过“蓉漂”专场招聘、“双一流”高校招聘等，引进博士、硕士40余人；完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重要岗位市场化选拔；通过“师带徒”等举措，提升干部职工专业能力，推动专业人才覆盖核心业务。二是改革干部人事制度。强化干部选任机制透明度，建立后备干部、年轻骨干人才库，畅通业务技能专业化晋升渠道，提高了干部队伍与产业发展的匹配度。三是改革收入分配制度。推行“一企一策”绩效考核，优化奖惩兑现机制，拉大收入分配差距，实现个人考核与组织考核同向联动的考核机制。

同时，公司以创新为推手，从技术、运营效率等多维度入手，不断激发企业活力。一是技术创新，落实智慧化信息建设。公司加大与清华大学等知名高校合作力度，全年开展课题研究8项，获得软件著作权2项、实用新型专利17项；大力推进智慧水务建设，完成营销影像采集系统、供水系统综合信息平台及污水处理综合智能运营信息化平台的启用。二是管控模式创新，成立财务共享中心，将标准化、同质化、重复性的会计核算、交易处理和报表编制等财务工作，从下属子公司中剥离出来，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生产性成本、管理成本及财务成本。三是市场拓展创新。落实四川省省委“一干多支”战略布属，做好省内市场拓展，目前公司已在阿坝州、广安市水务环保资源整合上，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

### （六）科学管控做精做细

公司多措并举，优化内部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以制度建设为抓手，全年新增和修订基本管理制度及具体管理规章30余个；优化子公司制度建设，通过完善的制度制定，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实现公司专业化运营及协同增益的融合。二是提升信息化应用水平，将信息技术与生产经营相结合，全面推进信息化建设工作。2018年，公司已完成协同办公平台、人力资源系统、ERP等信息系统在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应用，促进公司内部管理转型升级，提高公司整体管控效率。三是强抓信息披露事务管控，持续开展合规运作、公司治理相关工作，夯实内部治理。公司建立了严谨的信息披露制度，连续三年获得最高级别A级信息披露考核结果。四是高效开展环保工作，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环境保护长效机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积极开展突出环境问题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高标准、严要求，顺利通过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实现全年突发环境事件为零。

### （七）党建工作高标推进

公司持之以恒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一是修订《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二是坚持统筹谋划，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制定个性化责任清单，实行党建百分制考核，并强化结果应用。三是加强组织建设，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配齐配强基层党务人员，不断提升履职能力；高质量完成基层党建大调研大排查大整改，促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过硬。四是积极选树培育先进典型，深入打造“环境先锋工程”党建品牌，设立27个“共产党员先锋队”和140个“党员示范岗”，切实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五是发挥党建引领作用，通过围绕改革开放40周年、聚焦公司改革转型发展、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进行系列宣传，提升企业凝聚力，坚定发展信心。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159,649,975.76	100%	3,731,144,950.17	100%	11.48%
分行业					
自来水供应	2,420,778,196.25	58.20%	2,187,857,492.39	58.64%	10.65%
污水处理服务及管网工程	1,182,476,715.08	28.43%	1,091,973,852.90	29.26%	8.29%
环保行业	434,886,941.04	10.45%	389,561,977.09	10.44%	11.63%
其它	121,508,123.39	2.92%	61,751,627.79	1.66%	96.77%
分产品					
自来水制售	1,851,931,742.85	44.52%	1,731,308,308.75	46.40%	6.97%
污水处理服务	1,182,476,715.08	28.43%	1,091,973,852.90	29.27%	8.29%
供排水管网工程	568,846,453.40	13.68%	456,549,183.64	12.24%	24.60%
垃圾渗滤液处理	116,425,999.22	2.80%	142,558,211.05	3.82%	-18.33%
垃圾焚烧发电	213,971,401.95	5.14%	139,315,378.80	3.73%	53.59%
污泥处置	92,773,762.06	2.23%	95,931,151.10	2.57%	-3.29%
其他	133,223,901.20	3.20%	73,508,863.93	1.97%	81.24%
分地区					
西南地区	3,899,584,222.74	93.75%	3,466,658,220.81	92.91%	12.49%
西北地区	196,348,682.81	4.72%	185,098,103.67	4.96%	6.08%
华南地区	25,703,303.80	0.62%	45,059,671.99	1.21%	-42.96%
华东地区	38,013,766.41	0.91%	34,328,953.70	0.92%	10.73%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自来水供应	2,420,778,196.25	1,358,187,068.18	43.89%	10.65%	10.42%	0.11%
污水处理服务及 管网工程	1,182,476,715.08	731,957,422.37	38.10%	8.29%	10.63%	-1.31%
环保行业	434,886,941.04	294,568,068.51	32.27%	11.63%	7.34%	2.71%
分产品						
自来水制售	1,851,931,742.85	936,151,941.99	49.45%	6.97%	5.25%	0.83%
污水处理服务	1,182,476,715.08	731,957,422.37	38.10%	8.29%	10.63%	-1.31%
供排水管网工程	568,846,453.40	422,035,126.19	25.81%	24.60%	23.94%	0.40%
分地区						
西南地区	3,899,584,222.74	2,244,721,520.20	42.44%	12.48%	11.88%	0.3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自来水供应	销售量	万吨	81,906	76,968	6.42%
	生产量	万吨	98,214	91,711	7.09%
污水处理	销售量	万吨	95,449	90,751	5.18%
	生产量	万吨	95,449	90,751	5.18%
垃圾渗滤液处理	销售量	万吨	68	84	-19.05%
	生产量	万吨	68	84	-19.05%
污泥处理	销售量	吨	148,827	145,898	2.01%
	生产量	吨	148,827	145,898	2.01%
中水供应	销售量	万吨	4,884	4,913	-0.60%
	生产量	万吨	6,805	7,172	-5.12%
垃圾焚烧发电量	销售量	万度	31,475	18,875.8	66.75%
	生产量	万度	31,475	18,875.8	66.7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垃圾焚烧发电量同比变动超30%，主要系本集团下属万兴环保发电厂于2017年3月份投入运营，同期对比数较小所致。
- 2、垃圾渗滤液处理量主要为日常处置的垃圾渗滤液量，未包含2018年应急处置渗滤液16万吨，2017年应急处置渗滤液19万吨。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自来水制售		936,151,941.99	38.01%	889,473,273.92	40.53%	5.25%
污水处理服务		731,957,422.37	29.72%	661,629,190.04	30.15%	10.63%
供排水管网工程		422,035,126.19	17.14%	340,526,535.74	15.52%	23.94%

说明

产品分类	成本项目	2018年	2017年年报数
		成本项目占比	成本项目占比
自来水制售	原材料	35.32%	41.70%
	人工	23.57%	22.54%
	折旧	27.02%	24.78%
污水处理	人工	15.16%	14.10%
	能源动力	25.40%	25.42%
	折旧	36.43%	38.61%
管网工程	原材料	49.18%	50.67%
	人工及辅助	37.33%	36.35%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1、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西汇水环境公司	2018-03-31	197,915,40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西汇水环境公司	2018-03-31	增资协议	9,571,622.68	-6,667,825.68

##### 2、新设立子公司温江兴蓉公司、蓉实环境公司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温江区国投兴城投资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温江兴蓉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出资2,500.00万元。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合资成立蓉实环境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出资5,100.00万元。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03,424,907.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8.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成都市财政局	1,124,464,348.59	27.03%
2	成都市岷江自来水厂	131,004,009.99	3.15%
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66,228,230.82	4.00%
4	西安市财政局	100,892,552.93	2.43%
5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	80,835,765.60	1.94%
合计	--	1,603,424,907.93	38.5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35,835,171.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7.3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59%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都江堰水利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3,793,269.76	13.10%
2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199,036,469.94	12.80%
3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105,188,859.71	6.76%

4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180,250,991.61	11.59%
5	成都瑞杰净化器件有限责任公司	47,565,580.55	3.06%
合计	--	735,835,171.57	47.3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9,827,520.16	105,035,157.57	4.56%	
管理费用	285,401,022.50	252,457,671.57	13.05%	主要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规模扩大，并加大对外拓展导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85,564,169.84	70,195,985.33	21.89%	主要部分在建项目利息停止资本化，导致本年利息费用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	7,603,851.98	9,506,907.86	-20.02%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贯彻落实公司“5-10年奋力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的目标，2018年公司继续加强与清华大学在给排水及渗滤液处理等领域的研究合作。与清华大学环境学院合作的《江苏沛县地表水厂水源水质分析、应急强化及深度处理工艺方案研究》课题顺利通过公司验收评审；评审通过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成都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水务先进技术联合研究中心“市政污水MBR工艺的高标准出水总氮达标技术研究”和“供水管网不停水及快速抢修技术应用研究”课题立项申请。2017年启动的多项研发课题已进入项目中期阶段，随着研发项目的不断验收结题，公司将加大研发成果的转化力度，提高公司在主营业务方面的技术实力和竞争力。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6	188	4.2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20%	5.30%	-0.10%
研发投入金额（元）	7,603,851.98	9,506,907.86	-20.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8%	0.25%	-0.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0,557,743.60	4,869,037,093.31	1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9,637,585.86	3,211,766,750.87	1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920,157.74	1,657,270,342.44	15.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364,839.75	413,709,061.31	-6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526,260.65	1,453,178,139.45	5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1,161,420.90	-1,039,469,078.14	10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7,400,000.00	1,612,099,800.00	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9,609,261.45	1,534,204,122.94	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90,738.55	77,895,677.06	76.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50,524.61	695,696,941.36	-114.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1.72%，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保证金同比减少，及上年同期收回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委托贷款，上期对比数较大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58.93%，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长期资产投资，根据工程进度，支付的购建工程款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6.9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长期资产投资，根据工程进度，支付的购建工程款同比增加及上年同期收回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6.89%，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114.73%，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长期资产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投资支出超出经营积累产生的现金流量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89,230,253.70	10.94%	2,402,966,254.12	12.81%	-1.87%	
应收账款	814,022,993.90	3.89%	738,125,315.84	3.94%	-0.05%	
存货	507,781,247.78	2.43%	361,350,795.03	1.93%	0.5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下属公司已开工尚未结算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02,975.04	0.00%	0.00%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决议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故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	8,016,064,432.56	38.31%	7,339,887,338.78	39.14%	-0.83%	
在建工程	3,407,853,454.71	16.29%	2,434,807,732.77	12.98%	3.3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在建项目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2.87%	1,038,000,000.00	5.53%	-2.66%	系本报告期公司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173,030,000.00	5.61%	962,019,897.53	5.13%	0.48%	
预付款项	38,817,530.44	0.19%	19,020,974.45	0.10%	0.0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根据合同约定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4,116,319.34	0.64%	93,220,758.52	0.50%	0.14%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下属排水公司应收代垫费用增加以及污泥公司应收财政应急处置费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2,963,400.45	0.06%	23,540,654.94	0.13%	-0.07%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宁东、沛县 PPP 项目利息同比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220,057.43	0.14%	74,240,411.62	0.40%	-0.26%	主要系将应收巴中 BT 项目款重分类调整至应收账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760,827.53	1.17%	50,050,123.12	0.27%	0.90%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在建项目的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625,330,987.71	2.99%	402,061,315.22	2.14%	0.8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下属安科公司按合同预收工程款所致。

应付股利	10,213,089.39	0.05%	413,089.39	0.00%	0.05%	主要系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已计提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2017 年度分红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9,067,832.92	5.64%	53,058,211.12	0.28%	5.36%	系本期末将一年内到期的“14 兴蓉 01”公司债 11 亿元及长期借款，重分类调整至本项目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4,273,478.99	0.36%	31,601,296.14	0.17%	0.1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向少数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19,502,476.42	0.09%	14,194,504.85	0.08%	0.01%	系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下属安科公司本报告期内因业务量增加而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708,472,833.85	3.39%	500,178,958.13	2.67%	0.7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内新增控股子公司西汇水环境公司、蓉实环境公司，以及少数股东向下属子公司增加注资所致。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1) 年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宁东基地污水处理以及市政排水项目保函保证金	25,000,000.00
银川兴蓉BOT项目履约保函保证金	8,000,000.00
代管高新西区污水处理厂扩能改造项目建设资金	7,882,722.82
沛县兴蓉非日常维护资金	3,556,249.52
西安兴蓉代建加盖项目资金	9,848.58
代管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2,747,176.94
<b>合计</b>	<b>47,195,997.86</b>

## 五、投资状况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40,878,689.99	1,341,114,055.31	67.09%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绕城高速给水输水管线工程	自建	是	水务	211,527,945.47	585,335,461.24	金融机构贷款	26.78%			不适用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二期工程	自建	是	环保	129,452,561.85	130,179,852.95	其他	6.22%			不适用		
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	自建	是	环保	163,622,137.17	163,622,137.17	金融机构贷款	6.61%			不适用	2017年11月29日	关于与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协议暨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66）
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PPP项目一期工程	自建	是	水务	71,607,651.26	71,607,651.26	其他	6.57%			不适用	2017年08月29日	兴蓉环境：关于与成都温江区国投兴城投资有限公司

												司签署 合资协 议暨设 立温江 区排水 基础设 施 PPP 项目（一 期）公 司的公 告 （公告 编号： 2017-50 ）
合计	--	--	--	576,210, 295.75	950,745, 102.62	--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2,780,000.00	8,447,892.55 4.28	5,060,881.63 4.48	1,920,014.11 8.32	679,822.690. 07	580,112,591. 61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	1,000,000.00	5,371,954.10 4.44	3,152,915.06 4.63	1,269,641.73 5.35	412,559.106. 56	350,232,103. 34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渗滤液处理	626,960,000.00	2,735,622.54 7.68	902,587,255. 25	336,505,121. 90	52,073,425.8 8	50,942,556.3 0
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排水管网工程	200,000,000.00	1,540,641.30 6.01	353,301,491. 50	660,086,271. 23	102,511,154. 60	86,869,057.5 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西汇水环境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蓉实环境公司	投资新设	无重大影响
温江兴蓉公司	投资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 1、政策支持力度空前，污水处理市场广阔

近年来，政府对环保的重视程度不断增加，出台了诸多支持性的产业政策，对环保行业的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推动作用。水环境治理及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广阔，得到了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政策倾斜：一是规模增长方面，根据《“十三五”期间全国城镇污水处理规划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等政策法规，到2020年我国将实现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0%，县城不低于85%；新增污水管网12.59万千米，城镇新增污水处理设施规模 5,022 万立方米/日，提标改造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规模4,220万立方米/日。二是提质增效方面，“十三五”规划以及《水污染防治计划》均提出全面实

现敏感区域及建成区水体水质达到地表水IV类标准，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或再生利用要求；2018年以来，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印发《生态环境部贯彻落实〈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定〉实施方案》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污水排放和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整治力度。对水环境治理需求的增长持续带动水利项目投资规模的加大，为行业内企业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 2、行业迅速发展，热点领域突显

随着我国水务行业的迅速发展，单体污水厂治理已不能满足治理需求，“面向效果”及“综合环境服务”成为我国水务企业战略转型的重要选择方向。原有的市场交易结构不断优化升级，一批有雄厚资金实力的水务集团孕育而生。在我国水务行业转型的过程中，商业模式聚力创新综合服务成为了重要一环，围绕市政污水、供水、村镇污水、水环境、工业废水、膜法水处理等热点领域的市场将全面爆发。

## 3、投资模式多元化转变，有助于提升市场化水平

2017年以来，国家财政部、环保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政府参与的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全面实施PPP模式的通知》（简称《通知》）。《通知》强调政府参与PPP项目的风险隔离，指出政府不得提供融资担保，不得承诺最低收益，有利于PPP模式可持续发展。在政策支持和市场驱动下，社会资本多以PPP模式积极参与水务项目投资，相较于BOT和TOT模式，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政府支出压力。伴随经济发达的一线城市水务行业进入成熟期，对水利基础设施需求增长放缓，相关配套设施较不健全的县级市及乡镇地区成为主要涉水项目落地区域。水务行业投资模式逐步向多元化转变，社会资本方的介入一定程度提升了行业市场化水平，行业地位突出、技术水平较好的水务企业会逐步进行异地扩张，水务市场初步呈现多元资本跨地区的趋势。

## 4、行业竞争加剧，并购整合增强规模效应

随着政策逐步向流域综合治理、农村环境治理等方面倾斜，市场需求得到逐步释放。为进一步占领巩固水务市场并扩大份额，具有行业技术优势和规模优势的水务企业纷纷加快步伐进行区域布局。通过市场竞争，拓展新业务市场，形成一体化的业务格局。水务行业规模效应明显，部份实力强的企业通过并购实现快速增长，行业集中度提升。未来，水务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9年，公司将一如既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5-10年奋力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的战略目标，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为发展理念，攻坚克难，深耕细作水务环保领域；凝心聚力，落实改革创新各项任务；以“扣扣子”、“担担子”、“钉钉子”的精神，助力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 （三）2019年度经营计划

### 1、高效开展市场拓展

坚持“走出去、引进来”，聚焦产业发展新部署，加足马力推进市场拓展。一是加大成都市“11+2”中心城区供水资源整合力度，全面提升供水服务水平；二是深入贯彻四川省省委“一干多支”战略，继续推进阿坝州全域供排水资源整合；三是落实成都“东进”战略，推进天府空港新城水务环保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和运营；四是加强与国内外先进企业合作交流，利用合资合作、资产并购等方式整合优质资源，通过优势互补，增强业务拓展能力。

### 2、聚力重点项目推进

2019年，公司将面临数个重点项目齐头并进的新局面。一是聚力“重拳治水”，积极推进成都市自来水七厂三期工程、沛县地表水厂二期及深度处理工程、成都市中和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成都市第六、七、九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等项目；二是聚力“固废攻坚”，围绕成都市“固废三年攻坚”行动要求，加快推进成都万兴环保发电厂二期项目、天府新区大林环保发电厂项目、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渗滤液处理扩容工程（三期）项目等重点项目；三是聚力“管网工程”，从紧从快推进“三供一业”自来水改造，老旧院落户表改造等工程项目，以专业化运营效率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 3、改革转型优化机制体制

改革非一日之功，持续抓好改革任务落实，是全速推进企业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一是持续开展“两降两提”行动。加快推进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机制改革，聚焦防风险增活力，促进资源要素高效率配置，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二是全面深化“三项制度”改革。按照“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原则，强化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持续优化组织机构、人员配备，进一步优化管理人员选拔、任用机制；着力健全与人才市场相适应、与公司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以“一企一策”为抓手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积极探索建立健全更加科学专业、公平合理的考核与薪酬管理联动体系。

### 4、打好资本运作“组合拳”

加强与资本市场的广泛接触，充分利用各种资源，拓渠道、广融资，不断提升资本运作能力与效率，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一是持续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探索股权多元化，通过开展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放大资本功能，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二是积极创新融资渠道。全力推进绿色债券、中期票据发行工作；充分、灵活运用资本市场融资优势，探索多元化、创新化融资模式，持续提升融资能力。

### 5、高质量开展党建工作

进一步强化企业党建工作，筑牢发展“根”与“魂”。一是强化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党建融入中心工作，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二是进一步深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激发基层党组织活力，大力推进“一支部一特色”工作。三是以制度建设为抓手，筑牢异地子公司党建根基，始终坚持“公司发展到哪里，党组织就建设到哪里”的原则，加强异地子公司党组织建设。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 1、市场风险

受国家宏观政策、经济形势、社会发展等方面的影响，国内整个水务环保市场仍处于持续快速发展阶段，更多的民间资本和其他行业资本因战略调整进入环保领域，“供给侧改革”更是进一步加剧了国内其他行业资本涌入水务环保领域，行业内市场竞争主体变多，竞争更加激烈，水务环保行业低价竞争非常频现。同时，由于环保行业地域垄断性、公益性的特征，公司对外进行业务扩张时，受一定的行政壁垒影响，制约了行业企业公平竞争、技术进步和服务的集约化发展。另外，公司主营业务对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投资规模依赖性较强。国家产业政策、财税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改革和调整，都将对整个市场供求和企业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1）积极跟踪国内外经济环境，密切关注国家、省、市政治与经济政策，新旧行业变动趋势、发展前景及对环保行业的影响，确保公司及时应对宏观经济变动，更好地把握环保行业的升级和发展先机，动态优化公司产业布局，适时调整或重新制定公司投资计划，以保持公司业务的活性，积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2）保持清醒的认识，加大对环保行业的研究力度，贯彻“综合分析、稳健投资”的投资策略，提高科学决策能力，积极进行区域化经营和异地扩张，在扩大业务规模

的同时，提高盈利水平；（3）多点分散投资，积极筛选优质区域市场内项目，从而降低单一地域变动对公司的影响；（4）通过聘请专业团队，或与有丰富投资、运营、管理经验的企业合资合作，以达到分担风险、学习经验的目的，逐步提升公司在新业务板块的市场地位和业绩；（5）充分利用公司在成都当地及西部地区区域优势，依托近几年西部地区的经济水平与城镇化进程快速提高，积极开展成都周边区域范围水务、环保项目的整合。

## 2、经营风险

公司业务已拓展至全国多个地区，随着各地监管政策、社会环境、自然条件的不利变动，均增加了公司管理及风险管控难度。同时，随着行业更加市场化，国内环保领域项目对企业的综合业务能力要求越来越高，公司在拓展业务领域的同时，面临对新增业务的管理及风险管控难度。

应对措施：（1）加强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完善运营管理体系和业务流程，建立高效的组织架构，加大管理人员的培训力度，提升管理水平，依托信息化系统，提高管理的针对性、及时性，提升管理效率；（2）利用公司的科研资源，对运营难点进行研究优化，降低运营风险；（3）不断加强同水务环保行业内其他单位广泛、深入的合作，风险分担，优势互补，降低在新的业务范围内的风险。

## 3、监管风险

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环保法、“水十条”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相继出台，对环境服务企业提出了更高的治理和监管要求，公司面临监管风险。

应对措施：（1）加强主动沟通与学习交流，及时掌握环境监管方面的最新政策法规，了解监管动向，完善管理举措；（2）结合公司业务对运营管理进行持续跟进、完善和优化，与行业优秀企业合作，引进先进管理经验和先进技术，积极搭建研发平台，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和技术水平。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18年09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18年09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18年10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18年10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2018年10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刊登于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
接待次数			6
接待机构数量			16
接待个人数量			25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长久以来，公司致力于积极推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盈利状况和生产经营发展需要，以持续的分红回报广大投资者，很好地执行了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制定并披露利润分配预案，按照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充分听取中小投资者意见和诉求，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修订的条件及程序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对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制定及实施过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情况

以2016年年末公司总股本2,986,218,6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585元（含税），合计174,693,788.22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公司2017年利润分配情况

以2017年年末公司总股本2,986,218,6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78元（含税），合计232,925,050.96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3、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8年年末公司总股本2,986,218,602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66元（含税），合计197,090,427.73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正在实施回购股份的事项，本次利润分配

将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按照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66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年	197,090,427.73	988,029,859.63	19.95%			197,090,427.73	19.95%
2017年	232,925,050.96	895,746,910.67	26.00%			232,925,050.96	26.00%
2016年	174,693,788.22	874,215,099.78	19.98%			174,693,788.22	19.9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6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986,218,60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97,090,427.73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97,090,427.73
可分配利润(元)	1,907,557,377.5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608,191,288.18元（母公司），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93,110,247.66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10%法定盈余公积金60,819,128.82元以及公司分配的2017年度利润232,925,029.48元，报告期末公司预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07,557,377.54元。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年末公司总股本2,986,218,6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66元（含税），合计197,090,427.73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1,710,466,949.81元转入下一年度。公司正在实施回购	

股份的事项，本次利润分配将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按照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66 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一、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二、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兴蓉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兴蓉集团将采用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p>关联交易：</p> <p>（一）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三）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p>			
	兴蓉集团	关于同业竞	三、关于避免	2009 年 08 月	长期	兴蓉集团严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同业竞争的承诺兴蓉集团承诺，在兴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兴蓉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19 日		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一、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同上。	2009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二、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做出的其它承诺如下： （一）关于排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兴	2009 年 09 月 07 日	长期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蓉集团特别承诺，如因排水公司设立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排水公司、排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排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二）关于排水公司部分负债未履行债务转移手续事项的承诺函兴蓉集团承诺，如因排水公司存量水务资产整合过程中部分债务转移未履行法定程序而导致排水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在接到排水公司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排水公司作出全额补偿。	2009年11月08日	长期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三）关于排水管网维护的承诺函兴蓉集团出具	2009年12月09日	长期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

			承诺，如因相关主管部门不再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维护及其相关费用，由此导致雨污管网无法获得有效维护和管理，兴蓉集团将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的维护、管理及其相关费用，由此给排水公司造成损失的，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履行过程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兴蓉投资	其他承诺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公司承诺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	2011年04月10日	长期	公司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p>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监督管理；</p> <p>(二) 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 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深交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交所同意，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四) 承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p>			
--	--	--	--	--	--

			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或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带来实质影响。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一）关于化解自来水公司对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燃气公司")担保的潜在偿债风险承诺依据兴蓉集团兴蓉投资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兴蓉集团拟将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 100% 股权全部转让给兴蓉投资，因自来水公司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为充分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兴蓉集团特承诺如下：自来水公司因履行对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法国政府贷款担保责任而产生的任</p>	2010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6 月 26 日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何经济损失，由兴蓉集团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确保自来水公司不会产生任何损失。			
	兴蓉集团	其他承诺	（二）关于自来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 自来水公司设立时，兴蓉集团用于出资的原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整体经营性净资产未履行评估手续，存在瑕疵。兴蓉集团特别承诺：“如因自来水公司改制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自来水公司、自来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自来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1年11月09日	长期	兴蓉集团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部分承诺为长期承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成都环境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其他有期限的承诺，则在承诺期限内逐步履行承诺义务。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按照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规定，对2018年9月30日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新会计政策。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财政部2018年9月7日发布的《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相关规定，将收到的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注1：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本集团采用修订后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8年9月30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注2：按照财政部2018年9月7日发布的《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相关规定，将收到的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从2017年度利润表“营业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单独列报，即其他收益增加193,998.91元，营业收入减少193,998.91元。

本财务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西汇水环境公司	2018-03-31	197,915,40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西汇水环境公司	2018-03-31	增资协议	9,571,622.68	-6,667,825.68

### 2、新设立子公司温江兴蓉公司、蓉实环境公司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温江区国投兴城投资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温江兴蓉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出资2,500.00万元。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合资成立蓉实环境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出资5,100.00万元。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尹淑萍、蒋红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4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内部审计控制机构，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90万元（不含税价）。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绿色债券注册出具专项报告，发生审计服务费18.68万元（不含税价）。

##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汇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净水剂、水表等材料	行业标准以及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482.9	100.00%	14,525.61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

													号： 2018-0 9)
成都环境 集团及下 属子公司	母公司 及受同 一母公 司及最 终控制 方控制 的其他 企业	向关联 人提供 劳务	员工培 训	市场价 格	市场价 格	10.84	0.28%	7.12	是	银行转 账	市场价 格	2018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巨 潮资讯 网《成 都市兴 蓉环境 股份有 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 日常关 联交易 预计公 告》(公 告编 号： 2018-0 9)
环科公司	受同一 母公司 及最终 控制方 控制的 其他企 业	向关联 人提供 劳务	工程施 工服务、 渗滤液 处置	国家、 地方政 府定价	参照国 家、地 方政府 定价	3,887.0 1	98.64%	5,585.3 5	否	银行转 账	参照国 家、地 方政府 定价	2018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巨 潮资讯 网《成 都市兴 蓉环境 股份有 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 日常关 联交易 预计公 告》(公 告编 号： 2018-0 9)
李家岩公 司	受同一 母公司 及最终 控制方 控制的 其他企 业	向关联 人提供 劳务	测量服 务	市场价 格	参照市 场价格	0	0.00%	14.15	否	银行转 账	市场价 格	2018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巨 潮资讯 网《成 都市兴 蓉环境 股份有

	业												限公司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
汇锦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设计咨询、报装工程费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0	0.00%	180.11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
成都环境集团	母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工程改迁	行业标准	参照行业标准	0	0.00%	0.3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8-0

													9)
成都环境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母公司及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管线安装、探测费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参照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42.83	1.09%	0	是	银行转账	参照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成都环境集团、汇锦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设施维护、绿化、水表维修、阀门检测、后勤服务、物业服务以及污泥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4,397.2	83.35%	3,881.69	是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8-09)
环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危废处置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参照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144.97	2.75%	174.32	否	银行转账	参照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2018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8-09)

环境工程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工程服务	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参照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724.55	13.73%	0	是	银行转账	参照国家、地方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格		
成都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施工监理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8.78	0.17%	0	是	银行转账	参照市场价格		
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71	39.68%	4.68	是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8-09)
成都环境集团	母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16	60.32%	7.12	是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

													告》(公告编号: 2018-09)
汇锦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租赁关联人房屋	租赁关联人房屋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00.24	54.49%	228.5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
成都环境集团	母公司	租赁关联人房屋	租赁关联人房屋	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	167.25	45.51%	200.8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18年04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
合计				--	--	23,078.44	--	24,809.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				在原预计范围内正常履行。									

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存在较大差异。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成都环境集团	母公司	资产收购	水六厂 B 厂收购	评估价值加相关税费		34,676	37,190.39	现金结算	0	2018 年 07 月 1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 B 厂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27)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收购资产的评估价格为不含税价格,资产收购的最终价格为含税价。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成都环境集团	母公司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264,950,000.00	88,228.79	24,968.89	-1,273.16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1、2 号机组正在调试中,即将进行电网 72 小时试运考核;3 台炉即将投入焚烧垃圾,绿化工程开始施工,渗沥液调试正在进行。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 (1) 控股子公司自来水公司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

2017年8月10日，通用水务—丸红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丸红公司”）对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以下简称“水六厂B厂”）BOT项目特许经营期届满，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作为成都市政府指定的接收方，从通用—丸红公司手中接过水六厂B厂BOT项目资产（以下简称“原BOT项目资产”）及经营维护管理。成都环境集团履行与公司控股子公司自来水公司于2017年8月1日签署的《水六厂B厂BOT项目资产转让框架协议》相关约定，在接收以上资产后不参与运营，同步交由自来水公司运营。2017年8月11日，水六厂B厂完成资产交接和人员安置，实现平稳过渡并正常运营。2018年7月17日，成都环境集团与自来水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约定自来水公司向成都环境集团购买水六厂B厂原BOT项目资产及所在宗地的土地使用权。根据自来水公司和成都环境集团共同委托的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出具的评估报告，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2017年8月11日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34,676.00万元，相关税费由税务机关最终收取的金额确定。资产转让价款可分期支付，应付款项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利息。该事项已分别经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和2018年8月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支付资产转让价款37,190.39万元及利息费用77.85万元。目前，公司正在根据不动产登记中心提供的房屋产权首次登记相关资料办理房屋产权首次登记流程中。

##### (2)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事宜

公司全资子公司再生能源公司对成都万兴环保发电厂（二期）、渗滤液（三期）项目场平及附属结构工程施工进行了公开招标。本次公开招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招标管理相关制度，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程序办理。投标截止日，再生能源公司共收到12家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成都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的监督下，再生能源公司在成都市交易中心进行了开标，评标专家均由成都市交易中心抽取，所有过程均按照公开招标程序进行。经评标专家评标后，最终推荐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建设公司”）为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并按照规定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再生能源公司已按照规定向环境建设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为人民币271,800,845.00元。环境建设公司为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虽构成关联交易，但鉴于该交易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且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目前，该项目按工程计划推进中。

##### (3)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汇水环境公司”）对郫都区居民饮水

保障工程施工进行了公开招标。本次公开招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成都市建筑施工总承包企业和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成建委〔2017〕67号）和公司招标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程序办理。经评标专家评标后，最终推荐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建设公司”）为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并按照规定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西汇水环境公司已按照规定向环境建设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为 91,874,655.14 元人民币。环境建设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虽构成关联交易，但鉴于该交易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且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目前该项目按计划推进。

#### （4）关于公司与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运营协议》暨关联交易事宜

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和2019年2月18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运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为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建设的简阳市城南工业园污水处理厂、简阳市平泉精细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以及简阳市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提供委托运营服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协议尚未完成签订。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与控股子公司签订《水六厂 B 厂 BOT 项目资产转让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 年 08 月 04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35）
关于正式接手成都市自来水六厂 B 厂 BOT 项目的公告	2017 年 08 月 12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42）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6 月 13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 B 厂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2018 年 07 月 07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5）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 B 厂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7 月 18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8 年 07 月 18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6）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 08 月 04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34）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9 月 19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4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9 年 02 月 02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7）
关于公司与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运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02 月 02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8）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 年 02 月 19 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6）
---------------------	------------------	---------------------------------------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 任公司		615.96 (欧元)		207.85 (欧元)	一般保证	借款合同约 定的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次日起六个 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4,833.62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1,631.0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 公司		33,000		3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借款合同约 定的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次日起两 年。	否	否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 发电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借款合同约 定的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次日起两 年。	否	否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 限公司		70,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借款合同约 定的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次日起两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1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15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83,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 限责任公司		34,000		34,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借款合同约 定的债务履 行期届满之 次日起两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C3)			3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C4)				34,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191,833.6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118,631.05

(A3+B3+C3)	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3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0,0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 (1) 社会责任管理

作为中国最具影响力的水务环保企业之一,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并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以“5

至10年奋力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的战略目标为纲要，明确了社会责任理念，搭建了利益相关方沟通平台，识别并筛选出了对公司和利益相关方重要的实质性议题，积极推动企业社会责任理念融入业务运营、日常管理和企业文化中。

**社会责任理念：**公司遵循“让环境更优，让生活更美”的责任理念，立足企业“5-10年奋力打造全球同行业知名企业”的战略目标，务实创新、合作共赢，推动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



## (2)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 ① 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建立了“三会一层”的独立运行机制，公司治理架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构成。2018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合规运作，夯实内部治理，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8次，监事会6次，股东大会3次，总经理办公会54次。

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强化内部治理。一是以制度建设为抓手，规范内部治理，全年新增和修订制度共计30余个，修订完成了《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董事会议事规则》、《党委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厘清经理层和公司党委、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权责边界。二是全力推进“一企一策”绩效考核优化工作，形成以过程与结果相结合，注重结果为导向的考核体系。三是建立了《异地子公司管理办法》，助力异地公司提高生产管控水平。四是推进财务共享中心建设，减少信息沟通成本，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五是加大环保管控力度，巩固督察工作成果，圆满完成中央环保督查回头看工作，并获得好评。六是全面推广信息化系统在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应用，促进了公司内部管理转型升级。

2018年，公司持之以恒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了企业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一是落实了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梳理制定个性化责任清单，并严格考核；二是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配齐配强基层党务人员，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三是完成了《公司章程》修订，明确了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完成修订《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党委会议事规则》，确保了公司党委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或前置研究讨论。四是不断

创新方式方法，强化党员学习教育，切实激发基层党组织生机与活力。积极开展了党务工作者培训、专题党日活动、党建知识竞赛活动、城乡党建结对共建、“党员义工日”服务进社区、党员民主生活会、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分析会等党务建设工作，广大党员党的意识、政治意识、先锋意识有了明显提升。五是开展党建引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公司部分党支部还积极开展了党员志愿服务，为留守儿童、智障人士送温暖献爱心。公司的党建工作得到全面加强，各级党组织工作的主动性和规范性有了明显提高，营造了良好的干事创业氛围，为公司的有效治理和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 ②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做好财务和非财务信息披露，并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54项，相关挂网书面材料112条，在深市主板上市公司2017年度信息披露考核中获得A级考核结果。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于2018年4月披露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从责任管理、公司治理、经营责任、环境责任、行业伙伴责任、员工责任、社会责任等多方面披露了公司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

## ③投资者权益保护

在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公司一直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率，财务结构健康，现金流也较为充裕，并持续获得AAA主体信用评级。此外，为增加投资者信心、维护股东权益，2018年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6元人民币现金，树立了正面的公司形象。同时，为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符合监管要求，确保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公司在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中严格履行了关联方回避表决、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等相应程序。

2018年，公司回复深交所投资者平台问题116条并积极接待了数家大规模的机构投资者的公司调研活动，将公司混改进展、经营情况、战略方针等事项及时传递给投资者。经与多家机构投资者进行深入沟通，让投资者对公司的管理能力和投资价值有了更清晰的认识，对公司未来发展有了更充足的信心。

##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 ①负责的采购

立足公司战略目标，2018年以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目标为目的，采取一系列措施，强化了公司采购管理。一是招标、比选工作进入交易中心交易，评标委员会从交易中心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建，进一步确保招标、比选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二是探索集中采购，降低采购成本提升企业效益。对股份公司及各子公司远程会议视频系统、信息化系统、NAOH药剂等设备、物资进行了集中采购，节约了采购成本。三是强化异地子公司采购全过程指导和监督工作。构建异地子公司采购工作的监管和指导体系，加强定期督查和月度抽查并强化过程监管。

### ②客户与消费者权益

公司以民生为己任，以保障供水安全为首要任务，升级供水服务标准，推动优质服务常态化，坚持“热线响应到场小于1小时”、“夜间零点实施计划停水”、“所有管道爆管24小时内修复通水”等行业高标准，为广大用户提供安全、稳定、可靠、优质的供水保障。

2018年，公司自来水售水量8.19亿吨，同比增长6.42%，全年供水管网压力合格率和出厂水水质合格率均达到100%，用户回访满意率保持在99%以上。

#### （4）职工权益保护

2018年公司全力推进人才强企战略，加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探索建立了专业人才管理机制，实现市场化的人力资源优化配置，切实保护员工权益。

##### ①基本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地方等相关用工制度和法律法规，2018年度劳动合同签订率为100%，公司按时、足额为所有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社会保险覆盖率为100%。

公司工会和团委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开展各项员工关爱活动，如：2018年“迎新春 送温暖”活动、联合集团开展“送清凉”等活动，深入一线慰问员工和劳模；开展“三八红旗手”评选及表彰活动，通过选树典型、宣传先进，引领激励女职工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开展青年员工座谈、读书会、篮球比赛和志愿者活动等，激发组织活力和青年员工干事创业的激情。

##### ②职业发展与培训

公司以经营管理、专业技术和技能操作“三支”人才队伍建设为重点，大力推进人才培养和培训工作，举办并鼓励员工进行各项专业技术技能培训。2018年，公司受训人员达6554人次，培训内容涉及各系统业务培训、安全消防培训、职业健康和员工关怀培训等。同时，公司审议通过了《员工培训管理办法》，修订了《中层管理人员选拔任用及管理制度》、《后备干部遴选及管理办法》、《组织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管理制度》，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和明确的指引。

##### ③职业安全与健康

公司全面修订了《安全生产责任制》，细化岗位安全责任，建立从党委书记、董事长到普通员工岗位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全面推进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实现安全生产职责划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

结合各子公司安全风险防控重点以及季节特点，先后开展夏季消防、汛期防汛、危化品管理、有限空间作业、施工安全文明、异地子公司专项检查等安全检查工作。2018年，合计下发整改通知书28份，发现问题83项，均已全部整改到位。

公司进行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部署，督导各子公司充分利用宣传栏、标语、挂图、印发学习资料等多种方法和手段来宣传安全生产方针、目标、理念，开展应急演练，营造浓厚的安全氛围，并成功组织举办公司2018年安全大比武活动。按照消防安全法律法规的培训要求，拟定公司本部办公楼火灾事故灭火及疏散方案，组织本部员工参加办公大楼火灾事故灭火及疏散演练，针对公司下属单位7个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建立了重大危险源管理台账，定期组织对存在重大危险源的单位开展安全检查，督促落实安全措施。

#### （5）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作为环保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不仅开拓水务产业新领域、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还重点围绕已经进入的城市，积极向垃圾渗滤液、垃圾发电、污泥处置等环保领域进军，为环境问题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实施联合经营战略，构建纵向产业链上下游水务企业间的战略合作关系，以及构建与院校间的战略联盟，提高技术研究能力与成果转化能力。同时，公司倡导绿色低碳办公，开展绿色环保宣传，努力贡献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2018年公司的环保运营类业务持续拓展，主要环保项目包括：隆丰环保发电厂、万兴环保发电厂二期、天府新区大林环保发电厂项目、万兴环保发电厂污泥干化及协同焚烧处置项目和成都市固体废物处理场渗滤液处理扩容工程（三期）等。

2018年，公司污水处理总量95,449万吨，中水售水总量4,884万吨，垃圾焚烧发电量 31,475万度，垃圾渗滤液处理总量84万吨，污泥处置总量148,827吨，为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作出了重要贡献。

## （6）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立足“让环境更优，让生活更美”的责任理念，以各种形式参与社区共建和公益志愿活动，全年捐赠总额为80万元；在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向社会传播正能量。

4月，安科公司党总支积极参加了锦城社区党委在社区老邻居活动广场举办的“庆五一、送温暖”文艺健身公益活动，向辖区困难职工、四川凹凸环境营造有限责任公司环卫工代表送去了一份心意及节日的祝福。

5月，自来水公司成为了全省国有企业系统共产党员志愿服务联盟首批成员单位之一。并参与了联盟首次志愿服务活动。活动中，自来水公司党员服务队向社区居民提供政策讲解、业务咨询、故障报修、安全用水宣传等便民利民服务活动，深入部分居民群众家中，帮助检查水管水压，排查隐患，受到居民群众的热烈欢迎和一致好评。

8月，根据2017年公司与清华大学签署的《捐赠协议书》，2018年公司向清华大学捐赠80万元，用以支持清华大学（环境学院）在教师队伍建设和学生培养方面的工作。

10月，西安兴蓉公司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积极分子及部分职工前往西安市莲湖区明慧智障人士阳光家园开展“送温暖献爱心”志愿服务活动。为阳光家园的孩子们送去了水彩笔、地图等学习用具，泡沫垫、米面油等生活用品以及跳绳、羽毛球等运动器材。同时通过多种交流互动方式把爱和欢乐带给了孩子们。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1）精准扶贫规划

认真贯彻实施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精准扶贫的战略部署，积极推进实施扶贫工作。

###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8年，公司积极主动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回报社会、服务社会，为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贡献公司力量。公司所属兰州兴蓉公司前往永登县苦水镇转轮寺小学举办“寒冬送温暖”扶贫助困冬日慰问活动，为学生发放了慰问物资。公司所属巴中兴蓉公司前往巴中市经济开发区奇章小学开展“关爱留守儿童”活动，向学校留守儿童捐赠了书籍以及文具体育器材物品。

###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	------	---------

一、总体情况	——	——
2.物资折款	万元	0.76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0.5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80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其中：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0.26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20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认真贯彻实施国家及地方关于精准扶贫的战略部署，积极推进实施精准扶贫工作。

###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净水厂	COD、氨氮	连续	1	府河	COD≤30mg/L；氨氮≤1.5mg/L	主要污染物指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	COD：782.70t、氨氮：18.94t	COD：2190t/a、氨氮：109.5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 有限责任公司 第四净水 厂	COD、氨氮	连续	1	沙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主要污染物 指标执行 《地表水环 境质量标 准》 (GB3838- 2002)中IV 类标准。	COD: 457.89t、氨 氮: 8.03t	COD: 1642.5t/a、 氨氮: 82.1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 有限责任公司 第五净水 厂	COD、氨氮	连续	1	黄堰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主要污染物 指标执行 《地表水环 境质量标 准》 (GB3838- 2002)中IV 类标准。	COD: 739.78t、氨 氮: 12.54t	COD: 3650t/a、氨 氮: 365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 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净水 厂	COD、氨氮	连续	1	马鞍山排洪 渠	COD≤50mg/L; 氨氮≤5.0mg/L	《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8918 -2002)一级 A 标准	COD: 311.21t、氨 氮: 4.45t	COD: 1825t/a、氨 氮: 182.5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 有限责任公司 第七净水 厂	COD、氨氮	连续	1	金马支渠三 斗渠	COD≤50mg/L; 氨氮≤5.0mg/L	《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8918 -2002)一级 A 标准	COD: 518.12t、氨 氮: 14.00t	COD: 1825t/a、氨 氮: 182.5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 有限责任公司 第八净水 厂	COD、氨氮	连续	1	江安河	COD≤30mg/L; 氨氮≤1.5mg/L	主要污染物 指标执行 《地表水环 境质量标 准》 (GB3838- 2002)中IV 类标准。	COD: 853.00t、氨 氮: 11.85t	COD: 3650t/a、氨 氮: 365t/a	未超标
成都市排水 有限责任公司 第九净水 厂	COD、氨氮	连续	1	府河	COD≤50mg/L; 氨氮≤5.0mg/L	《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8918	COD: 5343.31t、 氨氮: 74.21t	COD: 11453.7t/a、 氨氮: 1825t/a	未超标

						-2002)一级 A 标准			
成都市兴蓉 再生能源有 限公司(成 都市垃圾渗 滤液处理 厂)	废水、COD	连续稳定	2	一二期厂界 口	100mg/L	《生活垃圾 填埋场污染 物控制标 准》 (GB16889 -2008)表 2 标准	12.4t	72.67t/a	未超标
成都市兴蓉 再生能源有 限公司(成 都市垃圾渗 滤液处理 厂)	废水、氨氮	连续稳定	2	一二期厂界 口	25mg/L	《生活垃圾 填埋场污染 物控制标 准》 (GB16889 -2008)表 2 标准	0.28t	18.17t/a	未超标
成都市兴蓉 万兴环保发 电有限公司	废气、SO <sub>2</sub>	连续稳定	4	4 管集束钢 烟囱	100mg/m <sup>3</sup>	《生活垃圾 焚烧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5 -2014)	28233.5Kg	216580Kg	未超标
成都市兴蓉 万兴环保发 电有限公司	废气、NO <sub>x</sub>	连续稳定	4	4 管集束钢 烟囱	300mg/m <sup>3</sup>	《生活垃圾 焚烧污染控 制标准》 (GB18485 -2014)	349642Kg	378820Kg	未超标
成都市兴蓉 万兴环保发 电有限公司	废水、COD	连续稳定	2	渗滤液#6 泵房	500mg/L	《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 (GB8978- 1996)三级 标准	18799.46Kg	80830Kg	未超标
成都市兴蓉 万兴环保发 电有限公司	废水、氨氮	连续稳定	2	渗滤液#6 泵房	45mg/L	《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 (GB8978- 1996)三级 标准	559.78Kg	3080Kg	未超标
西汇水环境 有限公司 (安德园区 工业污水处 理厂)	COD	连续排放	1	郫县安德镇 清水河云丰 桥下游左岸	≤50 mg/L	GB18918-2 002 一级 A 标	60.7122t	356t/a	未超标
西汇水环境	氨氮	连续排放	1	郫县安德镇	≤5mg/L	GB18918-2	1.1776t	35.6t/a	未超标

有限公司 (安德园区 工业污水处理 厂)				清水河云丰 桥下游左岸		002 一级 A 标			
西汇水环境 有限公司 (安德园区 工业污水处 理厂)	总磷	连续排放	1	郫县安德镇 清水河云丰 桥下游左岸	$\leq 0.5$ mg/L	GB18918-2 002 一级 A 标	0.7568t	3.56t/a	未超标
巴中兴蓉环 境有限责任 公司(巴中 经济开发 区污水处 理厂)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总排出口	COD $\leq 50$ mg /L、氨氮 $\leq 5$ (8) mg/L	《城镇污 水处理 厂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8918 -2002)一 级 A 标	COD31.6t、 氨氮 2.49t	COD360t/a 、氨氮 36t/a	未超标
西安兴蓉环 境发展有 限责任公 司(西安 市第一污 水处理 厂二期)	COD、氨 氮、PH	连续	1 个	西安市皂河 沿线	COD $\leq 50$ mg , 氨氮 $\leq 5$ (8),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8918 -2002)一 级 A 标 准	COD: 686.60t, 氨 氮: 15.40t	COD: 1825t/a, 氨 氮: 182.5t/a	未超标
西安兴蓉环 境发展有 限责任公 司(西安 市第二污 水处理 厂二期)	COD、氨 氮、PH	连续	1 个	西安市皂河 沿线	COD $\leq 50$ mg , 氨氮 $\leq 5$ (8),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8918 -2002)一 级 A 标 准	COD: 1450.78t, 氨氮: 30.76t	COD: 3650t/a, 氨 氮: 365t/a	未超标
兰州兴蓉环 境发展有 限责任公 司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COD $\leq 60$ mg/L、氨 氮 $\leq 8$ (15)mg/L	《城镇污 水处理 厂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8918 -2002)一 级 B 标 准	COD: 1962t、氨 氮: 114t	COD: 3490t/a、氨 氮: 465t/a	未超标
深圳市兴蓉 环境发展有 限责任公 司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个	厂区东侧	1-11 月化学 需氧量 $\leq 50$ mg/L、 氨氮 $\leq 5$ mg/L; 12 月化学需氧 量	1-11 月《城 镇污 水处理 厂污染 物排 放标 准》 (GB18918 -2002)的 一 级 A 标 准;	COD: 1236.18t、 氨氮 62.90t	COD: 4562.5t/a、 氨氮 456.25t/a	未超标

					≤40mg/L、 氨氮 ≤2mg/L	12月广东省《淡水河、石马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050-2017中的城镇污水处理厂第二时段标准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COD、氨氮	连续	1个	总排放口	COD≤50、 氨氮≤5(8)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 396.62t、 氨氮: 5.14t	COD≤912.5 t/a、氨氮 ≤118.7t/a	未超标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管理架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渗滤液处理设施及垃圾发电设施全面正常运行，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达到了排放标准，且运行稳定。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各项工程建设始终坚持环保“三同时”原则，按期完成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各污水处理厂、渗滤液厂及垃圾发电厂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依法持有排污许可证，并严格遵守排污许可的要求。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预防突发环境事件为重点，不断完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处置及善后工作机制，建立了防范有力、指挥有序、快速高效和统一协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体系。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环境自行监测指南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管理规定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所采用的自动监测设备已通过环保部门验收，定期进行数据比对监测，并及时将环境监测结果上传至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依照环保局要求，在环保信息公开网站及公司各门户网站进行了环保信息公开。

####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一）公司控股股东更名情况说明

2018年1月，经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并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控股股东的名称由“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二）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18年5月3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7年年末公司总股本2,986,218,6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78元（含税），合计232,925,050.96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1,360,185,196.70元转入下一年度。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6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6月29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完成实施。

### （三）公司重要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 1、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2018年8月6日，公司与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的中标人。项目的近期总投资约49,747.80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特许经营期为30年（含建设期2年）。2018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将与全资子公司安科公司签订《合资协议》，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兴蓉环境持股比例为98%，安科公司持股比例为2%；同时由该合资公司与岳池县水务局签署《特许经营协议》并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岳池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特许经营初步协议》，成立项目公司相关事宜已上报国资委审核。

#### 2、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成立合资公司

2018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将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其中兴蓉环境持股比例为40%，空港新城投资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60%；同时由该合资公司负责该区域水务环保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为更好发挥各自优势、推动项目尽快落地，双方正在就合资公司的组建进行商洽。

#### 3、理县给排水一体化、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引入社会资本项目

2018年10月18日，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兴蓉公司”或“阿坝兴蓉”）被确定为“理县给排水一体化、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引入社会资本项目”的中标人。该项目总投资为5500万元，特许经营期为30年。2018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阿坝兴蓉对外成立理县项目公司的议案》，阿坝兴蓉公司将与理县祥润供排水环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润公司”）签订《合资协议》并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0万元，其中阿坝兴蓉公司持股比例为95%，祥润公司持股比例为5%，负责项目的投资和运营工作。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成立项目公司相关事宜已取得国资委批复，正在履行成立项目公司相关程序。

#### 4、茂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2018年10月1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兴蓉公司”或“阿坝兴蓉”）被确定为“茂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的中标人。该项目总投资为6000万元，特许经营期为30年。2018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阿坝兴蓉对外成立茂县项目公司的议案》，控股子公司阿坝兴蓉公司将成立全资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6500万元，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和运营工作。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项目公司已成立并完成工商注册，公司已实缴出资6200万元，并已与茂县城市管理局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

#### 5、成都市第九净水厂提标改造项目

为控制和治理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改善流域水环境质量，并按照《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 - 2016，以下简称“新地标”）要求，2019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市第九净水厂提标改造项目的议案》。下属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拟对成都市第九净水厂进行提标改造，本次提标改造项目预计总投资为11.55亿元，提标改造规模为100万m<sup>3</sup>/d。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环评报告已通过专家评审。

#### 6、成都市中和污水厂二期工程项目

2019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成都市中和污水厂二期工程项目的议案》，进一步扩大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提升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下属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将投资建设成都市中和污水厂二期工程项目。该项目预计总投资为18.45亿元（含土地款），处理规模为30万m<sup>3</sup>/d。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取得环评、水土保持、节能评估、排污口论证报告批复，并逐步完成项目开工的前期工作。

#### （四）关于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 40MW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议案》。由于已明确的边界条件较预期已发生较大变化，导致项目收益率通过重新评估测算后不及预期，亦不符合公司对投资项目内部收益率的要求，因此公司决定终止本项目以控制投资风险。目前，公司正在与合作方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商议公司所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处理事宜。

#### （五）关于清算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水泥窑协同处置污泥项目由于选址问题未能取得发改委立项，鉴于日后继续开展项目的可能性极低，公司同意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拉豪”）。目前，公司注销公告已登报。

#### （六）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的事项

2019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2019年2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截至2019年1月底，公司已完成回购专用账户开立事项，暂未回购公司股票。

2019年2月15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5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67%）且不超过1亿股（占总股本的3.35%），回购股份资金额度不低于人民币1.725亿元且不

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9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1,92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5%，最高成交价为4.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8,587,782.00元（不含交易费用）。

2019年3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截至2019年2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17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3%，最高成交价为4.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1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9,708,737.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 （七）其他信息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内容	刊登报纸
2018/1/3	关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监事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48 《证券时报》B101
	关于控股股东深化改革整合转型工作方案获得成都市政府原则同意的公告	
2018/1/27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名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104 《证券时报》B114
2018/3/6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B19 《证券时报》B47
2018/3/31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23 《证券时报》B31
2018/4/12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76 《证券时报》B18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4/28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93 《证券时报》B73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8/5/4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37 《证券时报》B78
2018/5/8	关于举行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11 《证券时报》B84
2018/6/6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47 《证券时报》B83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6/13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25 《证券时报》B33
2018/6/21	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B37 《证券时报》B72

2018/6/23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27 《证券时报》B15
2018/6/26	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环境信息的补充公告	《中国证券报》B35 《证券时报》B43
2018/6/30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40 《证券时报》B81
2018/7/7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B38 《证券时报》B63
2018/7/1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50 《证券时报》B98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7/20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8 《证券时报》B19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 年付息公告	
2018/7/26	2018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B019 《证券时报》B34
2018/8/4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46 《证券时报》B119
2018/8/10	关于中标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 特许经营项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30 《证券时报》B68
2018/8/27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B043 《证券时报》A19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关于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公告	
2018/9/12	关于“14兴蓉01”2018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B38 《证券时报》B66
2018/9/19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22 《证券时报》B67
2018/10/12	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8年付息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 《证券时报》B52
2018/10/16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43 《证券时报》B59
	关于清算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关于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2018/10/19	关于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0 《证券时报》B42

2018/10/3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199 《证券时报》B264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8/12/5	关于2018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 《证券时报》B35
2018/12/26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42 《证券时报》B52
	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关于与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9/1/2	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1 《证券时报》B36
2019/1/8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2 《证券时报》B39
2019/1/11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22 《证券时报》B16
2019/1/15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31 《证券时报》B45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	
2019/1/22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 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1 《证券时报》B137
2019/2/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53 《证券时报》B102
	关于公司与简阳市环沱排水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运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成都蓉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关于成都市第九净水厂提标改造项目的公告	
	关于投资建设成都市中和污水厂二期工程项目的公告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2019/2/15	回购股份报告书	《中国证券报》B030 《证券时报》B4
	2018年年度业绩快报	
2019/2/19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37 《证券时报》B59
	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2019/3/2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B042 《证券时报》B43

##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下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1）控股子公司自来水公司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暨关联交易事宜（2）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事宜的具体内容（3）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事宜的具体内容”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与控股子公司签订《水六厂 B 厂 BOT 项目资产转让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08月04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35）
关于正式接手成都市自来水六厂 B 厂 BOT项目的公告	2017年08月12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42）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6月13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2018年07月07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5）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7月18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8年07月18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26）
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年08月04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34）
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事宜的公告	2018年08月04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40）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8年10月16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42）
关于清算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8年10月16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4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8年12月26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51）
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成立项目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12月26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52）
关于与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8年12月26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5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9年2月2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7）
关于成都市第九净水厂提标改造项目的公告	2019年2月2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10）

关于投资建设成都市中和污水厂二期工程项目的公告	2019年2月2日	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11）
-------------------------	-----------	---------------------------------------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86,218,602	100.00%						2,986,218,60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986,218,602	100.00%						2,986,218,60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86,218,602	100.00%						2,986,218,602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5日发布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19-05）。

截至2019年1月底，公司已完成回购专用账户开立事项，暂未回购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3）。

2019年2月15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14），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5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67%）且不超过1亿股（占总股本的3.35%），回购股份资金额度不低于人民币1.7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9年2月18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1,927,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5%，最高成交价为4.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8,587,782.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发布的《关于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7）。

截至2019年2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17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3%，最高成交价为4.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1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9,708,737.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8）。

公司实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2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145,1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8%	1,259,605,494	2,499,100	0	1,259,605,49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1%	53,927,300	0	0	53,927,300		
常刚	境内自然人	0.85%	25,278,075	13,973,075	0	25,278,07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21,497,212	16,517,827	0	21,497,2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9,267,600	11,685,400	0	19,267,600		
刘在京	境内自然人	0.61%	18,083,905	13,123,389	0	18,083,909		
高云	境内自然人	0.55%	16,296,891	0	0	16,296,89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0.48%	14,200,111	14,200,111	0	14,200,111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9,230,634	600	0	9,230,634		
李梅冬	境内自然人	0.29%	8,567,600	8,567,600	0	8,567,6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仅环境集团一家，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公司前 10 名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9,605,494	人民币普通股	1,259,605,49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3,9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27,300
常刚	25,278,075	人民币普通股	25,278,07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497,212	人民币普通股	21,497,2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2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67,600
刘在京	18,083,909	人民币普通股	18,083,909
高云	16,296,891	人民币普通股	16,296,89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14,200,111	人民币普通股	14,200,111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30,634	人民币普通股	9,230,634
李梅冬	8,5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8,567,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仅环境集团一家，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公司前 10 名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刘在京通过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083,809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李本文	2002 年 12 月 09 日	91510100743632578A	城市基础设施、水利及配

				套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及服务；水务、环保相关设备研发、制造；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及综合利用；计量仪器、水处理剂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旅游及配套基础设施的投资和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投资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工程施工及安装；建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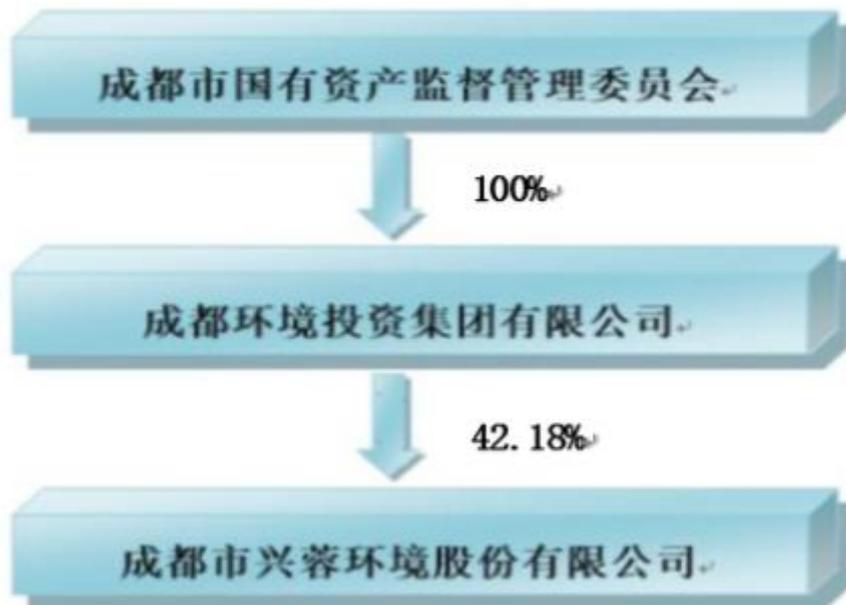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袁旭	2005年11月17日	11510100782651923Y	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对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责任。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也是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代码：600880）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李本文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6年02月17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李玉春	董事	现任	女	44	2017年04月06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杨磊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8年12月25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王运陈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5	2017年04月06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冯渊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8	2013年04月08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易永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5年08月17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杨玉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3	2018年06月22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李忠毅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4月06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沈青峰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3	2017年04月06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胥正楷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8	2010年04月02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刘华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5	2017年	2020年	0	0	0	0	0

					04月06日	04月05日						
赵璐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6	2019年01月07日	2020年04月05日	0	0	0	0	0	0
李勇刚	原董事、总经理	离任	男	41	2017年04月06日	2018年01月03日	0	0	0	0	0	0
程进	原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11年07月20日	2018年12月29日	0	0	0	0	0	0
张伟成	原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1	2010年04月02日	2018年12月29日	0	0	0	0	0	0
帅建英	原董事	离任	女	49	2014年01月29日	2018年03月29日	0	0	0	0	0	0
颜学贵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7	2011年08月05日	2018年06月22日	0	0	0	0	0	0
董昱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38	2017年04月06日	2018年07月19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0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勇刚	总经理、董事	离任	2018年01月03日	工作变动
帅建英	董事	离任	2018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
程进	董事兼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12月29日	工作原因
张伟成	董事兼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12月29日	工作原因
董昱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8年07月19日	个人原因
颜学贵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8年06月22日	工作变动

			日	
--	--	--	---	--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董事会成员

李本文：男，汉族，中共党员，1966年生，工商管理硕士。1988年7月在双流县计生委参加工作，2008年4月任双流县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0年5月起，历任郫县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县长，县委副书记。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玉春：女，汉族，中共党员，1975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96年参加工作，任成发集团人才交流中心会计。1999年任成发科技人力资源部主管、内部助理。2008年任成发科技下属全资子公司成发普睿玛公司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2011年任成发科技下属成发机加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副厂长。2014年起历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综合管理部副部长、部长、职工监事，期间兼任成都市蜀洁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杨磊：男，羌族，1970年生，重庆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94年参加工作，任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施工员。1998年起历任成都市沃特供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处长，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工程处科长、城北管网所科长，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城北管网所副所长（主持工作）、工程分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市政管道项目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工程分公司经理、自来水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董事。

冯渊：女，汉族，致公党党员，1971年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获中国煤炭经济学院学士学位、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1993年7月至今，历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副总经理、合伙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委专职委员，华西证券投行总部质量控制部总经理。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四川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圣和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天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易永发：男，汉族，1958年生，本科学历，英国特许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1988年10月至今，历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助理审计经理、绰盈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总裁，日通融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汇亚融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亨达融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宝来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汇富融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华创融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总经理，日通融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社文化古迹资源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社董事，广州鹰将军企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沪光国际上海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名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富桂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兴业太阳能技术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耐世特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运陈：男，汉族，中共党员，1984年生，博士、博士后，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四川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获西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学士、硕士及博士学位，是复旦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等国家级项目。2015年获全国“杨纪琬会计学奖”、

2018年获四川省高等教育优秀成果三等奖和四川省注册会计师行业优秀成果一等奖。2009年,在财政部中国会计学会参加社会实践,2011—2012年期间,曾任职于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1月至今,曾任四川农业大学管理学院讲师、硕士生导师,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农业大学ACCA教育中心主任、财务管理专业负责人、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 2、监事会成员:

杨玉清:女,汉族,中共党员,1976年出生,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8年在成都市金房集团公司参加工作,2006年9月任成都同创兴业房产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7年7月起,历任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会计主管。2010年3月起,历任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财务部副主任,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4月任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2017年3月任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17年6月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管理中心主任,成都东晟发展建设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李忠毅:男,汉族,中共党员,1970年生,本科学历。1989年3月在成都军区后勤士官训练大队服役,1991年11月起,历任武警四川省总队后勤部文书、第一支队特勤中队排长、第一支队政治处干部股副连职干事、第一支队九中队副政治指导员、第一支队十二中队政治指导员、第一支队政治处干部股股长、第一支队教导队政治教导员、第一支队一大队政治教导员、直属支队一大队政治教导员。2006年11月起,历任成都市纪委、市监察局党风廉政建设室主任科员、党风廉政建设室副处级纪检员监察员、党风政风监督室副处级纪检员监察员。2014年9月起,历任中共成都市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副处级纪检员监察员、正处级纪检监察员。2016年12月起,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主任。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成都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沈青峰:男,汉族,1966年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长城特钢公司办公室调研科、企业管理处、计划处企业管理科从事秘书、企业管理和股份制改制及股票上市工作,1995年5月起历任证券投资部投资科副科长、资产运营部证券投资科科长、资产管理部证券投资科科长、财务部证券投资科科长。1999年11月至2004年8月任川投长钢证券部副部长、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办主任、攀钢集团财务公司董事、四川长城协和钢管有限公司董事。其间在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金融经济学硕士学位课程进修班学习,获结业证书。2004年8月至2010年10月,任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2010年10月至2014年1月,任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月至2017年4月,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杨磊:董事、总经理,见前述董事介绍。

胥正楷: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4年参加工作,任海南文昌市清澜供水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7年起历任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财务处处员、副处长、处长,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及财务总监,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财务总监、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财务总监,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刘华：女，汉族，中共党员，1964年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84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共开县县委党校助理讲师、中国轻工业部西安设计院助理工程师、中国轻工业部成都设计院工程师、后任职于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合同部主管、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理董事长、工会主席、职工监事、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璐：女，汉族，1983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工商业务部信贷助理，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级放款/出纳主任、企金部高级客户主任，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本文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26日		是
李玉春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24日		是
杨玉清	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管理中心主任	2018年11月14日		是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磊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09日		否
李玉春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8年11月14日		是
李玉春	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03日		否
冯渊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3年12月01日		是
冯渊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13日		是
冯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29日		是
冯渊	南京圣和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是

冯渊	四川天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29日	2019年05月28日	是
冯渊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20日	2019年06月19日	是
易永发	香港华创融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4年02月01日		是
易永发	日通融资有限公司	董事	1998年09月01日		否
易永发	长春社文化古迹资源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1992年07月01日		否
易永发	广州鹰将军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2年07月15日		否
易永发	长春社	董事	1993年05月01日		否
易永发	沪光国际上海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1999年07月01日		是
易永发	名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3月01日		否
易永发	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5年08月01日		是
易永发	耐世特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08月15日		是
易永发	富桂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2月01日		否
易永发	中国兴业太阳能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8年12月01日		是
王运陈	四川农业大学	财务管理专业负责人、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2014年01月01日		是
王运陈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8月11日	2019年03月14日	是
杨玉清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08日		否
杨玉清	成都东晟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8年10月16日		否
李忠毅	成都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1月13日		是
胥正楷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3月21日		否

			日		
胥正楷	成都市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20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

2、确定依据：公司高管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结合个人工作业绩以及完成任务的情况确定。

3、实际支付情况：基本年薪月度定额发放，绩效年薪根据年终考核情况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本文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0	是
李玉春	董事	女	44	现任	4.63	是
王运陈	独立董事	男	35	现任	10	否
冯渊	独立董事	女	48	现任	10	否
易永发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10	否
杨玉清	监事会主席	女	43	现任	0	是
李忠毅	监事	男	49	现任	0	是
沈青峰	职工监事；工会主席	男	53	现任	52.72	否
刘华	副总经理	女	55	现任	53.5	否
胥正楷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8	现任	54	否
李勇刚	原董事、总经理	男	41	离任	0	是
程进	原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离任	65	否
张伟成	原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离任	63	否
帅建英	原董事	女	49	离任	0	是

颜学贵	原监事会主席	男	57	离任	0	是
董昱	原董事会秘书	女	38	离任	31.21	否
合计	--	--	--	--	354.0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0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6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4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18
销售人员	374
技术人员	641
财务人员	107
行政人员	1,027
合计	3,7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717
大专	1,242
本科	1,578
硕士	223
博士	7
合计	3,767

###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模式包括年薪制、计件制、协议工资制及岗位技能绩效工资制等，其中岗位技能绩效工资制员工薪酬主要由工资和福利两部分构成：工资主要包括固定工资、月度绩效工资、年功工资、加班工资、津补贴、各类激励等要项；福利包含国家法定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法定休假，以及

包含企业年金、节日补贴、劳动保护费、生日慰问、健康体检在内的公司福利部分。

### 3、培训计划

公司以服务发展、人才优先、以用为本、创新机制为理念，始终高度重视员工成长成才方面的工作，提出了一系列加强员工培训、促进员工工作的政策措施，培训涵盖业务、技术、工程、职能、运营五大系统的专业知识、通用素质、管理能力培训，另涵盖新员工培训等专场培训，培养造就了各个领域的大批骨干人才。

针对处于不同岗位和不同发展阶段的员工，建立了分类别、分层次的培训体系，采用集中分散结合，学校企业相结合，请进来与送出去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活动，着力提升员工的主人翁意识、业务水平、团队协作能力。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208,94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5,950,440.00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公司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办法》，保证了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及表决权。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并作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

####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的构成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并严格按照其要求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董事通过自学及监管部门的培训熟悉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从根本上保证董事立足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严格执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遵循程序，列席（参加）全部现场董事会会议等公司重要会议和活动，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监事会报告和有关议案；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责任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日常监督检查。

####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强化公司治理的信息披露，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与交流，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及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和供应商，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加强各方面的沟通与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交叉的情形。公司独立从事生产经营，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不按照合法程序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双重任职情况，且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有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行，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没有上下级隶属关系，控股股东没有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方面：公司具备独立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的银行帐户，并独立依法纳税。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24%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8 年 05 月 04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5）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

					潮资讯网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13%	2018 年 06 月 22 日	2018 年 06 月 23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22)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73%	2018 年 08 月 03 日	2018 年 08 月 04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34)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冯渊	8	2	6	0	0	否	1
易永发	8	0	6	2	0	否	0
王运陈	8	2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制度要求，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沟通交流，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动态。对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决策、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董事会候选人资格等方面提出了许多专业性建议，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明确，依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

###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对公司对外投资等相关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分析，提出意见及建议。

1. 2018年4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启动绿色企业债券注册发行工作的议题》。

2. 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议案》。

3. 2018年10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4. 2018年12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成立理县给排水一体化、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引入社会资本项目公司的议案》、《关于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就茂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共召开了7次会议，审议议案共计10项，对公司内、外部审计进行了有效的沟通、协调和监督。

#### （1）审阅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自身专业水平对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促进了各项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其中，在年度报告披露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多次审阅公司财务信息并发表专业意见：

①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整体计划，并就年报预审和内控审计情况交换了意见。

②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审意见后，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了审阅意见。

③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年度审计报告后，对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意见，同

意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方案，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按照审计计划执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有序开展。

#### （3）审查公司内控制度

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认真审阅《内部控制缺陷汇总》表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

#### （4）其他审核事项

①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7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②对公司采用财政部出台的最新会计政策及其影响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 （5）报告期内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审计机构。

###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着为公司全体股东和董事会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通过研究和审查公司薪酬分配体系，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机制、薪酬分配方案进行审查，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按照业绩目标、考核标准和考评程序确定的，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先后召开会议4次，审议通过决议事项4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2018年1月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2017年年度考核工作组的议案》；

（2）2018年2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中标宁东PPP项目及技改技革奖励的议案》，并形成决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3）2018年2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形成决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4）2018年12月21号，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2018年年度考核工作组的议案》。

###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着为公司全体股东和董事会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认为公司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符合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依法合规。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先后召开会议2次，审议通过决议事项3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具体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2018年12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变更的议案》就控股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增补董事人选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形成决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审议通

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就公司董事长提名总经理人选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形成决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2) 2018年12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就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形成决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和激励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执行。公司采用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实行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特殊奖励相结合的薪酬结构，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考核。年度绩效考核既包括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责任、难度、风险、业绩及党风廉政情况的考核，也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及特殊奖励与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实现责任、风险、利益的统一，使高级管理人员获得与其贡献、责任相符合的报酬，公司通过不断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调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对加快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 九、内部控制情况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3月0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3.31%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2.84%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发现公司董事、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

	<p>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加以改正；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加以改正；③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3)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件；② "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④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⑤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2)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3)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 重大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math>\geq</math>营业收入的 1%且 0.19 亿元；②净利润潜在错报：错报<math>\geq</math>净利润的 3%且 0.18 亿元；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的 1%且 0.71 亿元；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错报<math>\geq</math>所有者权益的 1%且 0.37 亿元。(2) 重要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0.5%且 0.1 亿元<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的 1%或 0.19 亿元；②净利润潜在错报：净利润的 1.5%且 0.09 亿元<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净利润的 3%或 0.18 亿元；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且 0.35 亿元<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1%或 0.71 亿元；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0.5%且 0.19 亿元<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所有者权益的 1%或 0.37 亿元。(3) 一般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错报<math>&lt;</math>营业收入的 0.5%或 0.1 亿元；②净利润潜在错报：错报<math>&lt;</math>净利润的 1.5%或 0.09 亿元；③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0.5%或 0.35 亿元；④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错报<math>&lt;</math>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或 0.19 亿元。</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 重大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0 万元及以上(含 1,000 万元)。(2) 重要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 万元-1,000 万元(含 100 万元)。(3) 一般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 万元以下。</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兴蓉环境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0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兴蓉 01	112224.SZ	2014 年 09 月 16 日	2019 年 09 月 15 日	110,000	5.49%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兴蓉 01	112413.SZ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21 年 07 月 27 日	110,000	2.95%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本期公司债券属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2 年修订）》已上市交易的存量公司债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的通知，因未出现需实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情形，本期债券仍维持集中竞价交易和协议交易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支付“14 兴蓉 01”公司债券利息 6039 万元，“16 兴蓉 01”公司债券利息 3245 万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园路18号中国金融信息中心10楼	联系人	周杰、杨辉	联系人电话	021-3867725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14 兴蓉 0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已经过公司内部适当的审批。公司债“16 兴蓉 0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已经过公司内部适当的审批。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7日对《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了评级，评级等级均为主体AAA，债项AAA。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评级公司网站上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请投资者关注。在债券存续期内，中诚信证评将根据《跟踪评级安排》，定期或不定期对评级对象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跟踪评级情况决定是否调整信用等级，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外公布。

报告期内，因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了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报告期内未采取增信措施。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

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良好，稳定的现金流入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4兴蓉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债券受托管理人已于2015年3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4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于2016年4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14兴蓉01：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5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于2017年4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一）》、于2017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兴蓉环境：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于2018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兴蓉环境：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2018年年报出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并由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请投资者关注。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6,423.2	184,216.6	12.05%
流动比率	66.46%	85.58%	-19.12%
资产负债率	46.69%	45.70%	0.99%
速动比率	57.11%	76.93%	-19.8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1.13%	21.49%	-0.36%
利息保障倍数	6.57	6.27	4.7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96	11.15	7.2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75	9.25	5.4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发行了“17兴蓉环境MTN001”，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面额为人民币3亿元，票面利率为4.90%。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完成了该期债券利息兑付，共计人民币1470万元。

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发行了“18兴蓉环境MTN001”，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面额为人民币5亿元，票面利率为4.10%。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未达到兑付期，尚未发生本期中期票据的付息兑付。

##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136.86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17.77亿元，按期或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无银行贷款展期或逾期偿还的情况。

##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2018年1月3日，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监事辞职的公告》。根据成都市委组织部安排，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勇刚先生将调任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李勇刚先生提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勇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勇刚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选举、总经理的聘任工作。李勇刚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成都市委组织部安排，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颜学贵先生因工作调整，于2018年1月3日向监事会递交了提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颜学贵先生辞职后，会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颜学贵先生将按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颜学贵先生在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18年3月30日，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2018年3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帅建英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帅建英女士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帅建英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截止目前，帅建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工作。

2018年7月19日，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7月19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董昱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董昱女士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所负责的工作已平稳交接。董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胥正楷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0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9CDA20043
注册会计师姓名	尹淑萍、蒋红伍

审计报告正文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蓉环境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蓉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附注六、3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2018年度兴蓉环境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及自来水销售收入，地方政府对污水处理服务采取政府采购方式。公司每月末，	<p>(1) 了解和评价兴蓉环境公司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对自来水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执行IT测试，由IT测试审计师对自来水销售系统的计算机总体控制及应用系统控制独立执行IT测试，以确定该系统是否有效运行；</p>

<p>根据政府授权部门核定的结算水量和地方财政部门核定的结算价格确认污水处理服务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自来水销售量和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确认自来水销售收入。</p> <p>2018 年度公司自来水销售收入为 185,193.17 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52%，其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55.46%；污水处理收入为 118,247.67 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8.43%，其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35.51%，自来水销售收入及污水处理收入的真实性、计量准确性将对 2018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自来水销售收入及污水处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 根据各月各抄表区段抄录水量汇总的销售月报确认的售水量，按照不同的自来水用途，物价部门核定了不同单价，按照核定单价分类重新计算自来水销售收入；</p> <p>(4) 对制水量与售水量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对各月份产销差的变动合理性进行分析，结合对自来水销售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分析，判断本年自来水销售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5) 选取样本，对本年记录的污水处理收入交易，核对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当地政府的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核定文件，经政府指定部门确认的污水处理统计表、发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p> <p>(6) 选取样本，向当地水务局、城建局、财政局等函证污水处理量、结算单价及往来余额；向用水户函证售水量、结算单价及往来余额。</p>
<p><b>2、在建工程的确认</b></p>	
<p><b>关键审计事项</b></p>	<p><b>审计中的应对</b></p>
<p>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7.在建工程和附注六、11.在建工程所述，2018 年 12 月 31 日兴蓉环境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340,785.3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29%，金额较大，因此我们将在在建工程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公司在建工程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本年度增加的重要在建工程的工程预算报告、工程施工合同、工程进度报告、公司相关会议决议等，以判断在建工程记录是否完整、入账金额是否正确；</p> <p>(3) 针对本年度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选取样本检查已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的试运行报告，并执行了现场勘察程序，以判断是否符合结转固定资产的条件及转固时点是否正确；</p> <p>(4) 复核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实际支出数以及资本化的开始和停止时间等，以判断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计算是否正确；</p> <p>(5) 检查在建工程成本记录是否正确，有无不应资本化的费用进行了资本化；</p> <p>(6) 针对重要在建工程实施了实地勘察程序，以了解公司在建工程的在建状态及各期的工程进展情况，并与计划工期比较，检查是否存在非正常中断的情况，并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减值情况；</p> <p>(7) 获取并评价管理层对在建工程减值的判断。</p>

#### 4、其他信息

兴蓉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兴蓉环境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兴蓉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兴蓉环境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兴蓉环境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兴蓉环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

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蓉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兴蓉环境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尹淑萍（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红伍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89,230,253.70	2,402,966,254.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7,000,905.90	742,125,315.84
其中：应收票据	2,977,912.00	4,000,000.00
应收账款	814,022,993.90	738,125,315.84
预付款项	38,817,530.44	19,020,974.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4,116,319.34	93,220,758.52
其中：应收利息	12,963,400.45	23,540,654.9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7,781,247.78	361,350,795.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220,057.43	74,240,411.62
其他流动资产	71,187,975.76	72,889,514.08
流动资产合计	3,887,354,290.35	3,765,814,023.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15,573,734.21	1,149,090,273.87
长期股权投资		302,975.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16,064,432.56	7,339,887,338.78
在建工程	3,407,853,454.71	2,434,807,732.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56,187,284.74	3,931,213,686.26
开发支出		
商誉	1,866,108.25	1,866,108.25
长期待摊费用	4,445,093.98	4,746,96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34,705.39	76,876,892.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760,827.53	50,050,123.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34,385,641.37	14,988,842,094.82
资产总计	20,921,739,931.72	18,754,656,11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1,03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86,089,560.36	2,110,519,291.34
预收款项	625,330,987.71	402,061,315.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6,896,775.44	70,357,192.53
应交税费	157,196,887.27	141,769,174.13
其他应付款	540,688,450.23	553,076,638.03
其中：应付利息	40,788,659.25	37,914,939.52
应付股利	10,213,089.39	413,089.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9,067,832.92	53,058,211.12
其他流动负债	74,273,478.99	31,601,296.14
流动负债合计	5,849,543,972.92	4,400,443,118.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73,030,000.00	962,019,897.53
应付债券	1,893,965,844.05	2,493,041,643.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32,758,803.17	505,638,803.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4,565,989.86	112,385,904.48
递延收益	94,978,604.38	96,936,71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9,299,241.46	4,170,022,960.07
负债合计	9,768,843,214.38	8,570,466,078.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6,218,602.00	2,986,218,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9,966,946.99	1,779,966,94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9,502,476.42	14,194,504.85
盈余公积	342,625,145.36	281,806,016.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16,110,712.72	4,621,825,01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44,423,883.49	9,684,011,081.77
少数股东权益	708,472,833.85	500,178,958.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52,896,717.34	10,184,190,03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21,739,931.72	18,754,656,118.48

法定代表人：李本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胥正楷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炯彤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088,604.67	528,165,817.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8,423,015.90	108,099,013.39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8,423,015.90	108,099,013.39
预付款项	1,024,579.43	216,077.87
其他应收款	48,102,717.76	43,890,192.94
其中：应收利息	9,984,632.52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03,800,000.00	48,185,986.74
其他流动资产	230,859,923.53	1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50,298,841.29	878,557,088.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13,938,556.09	1,945,289,549.90
长期股权投资	7,331,462,896.12	7,037,850,471.1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35,661.28	4,273,892.77
在建工程	105,945,989.72	70,656,618.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61,313.56	2,472,265.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3,815.82	532,08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7,293,552.01	48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53,691,784.60	9,546,074,881.16
资产总计	10,903,990,625.89	10,424,631,969.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5,889,451.04	99,211,478.42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509,658.78	2,201,814.58
应交税费	2,386,826.61	3,431,859.67
其他应付款	38,255,971.59	38,228,557.93
其中：应付利息	36,599,954.93	37,215,819.4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3,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35,841,908.02	593,073,71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4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1,893,965,844.05	2,493,041,643.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95,000,000.00	348,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2,365,844.05	2,891,041,643.68
负债合计	3,588,207,752.07	3,484,115,354.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86,218,602.00	2,986,218,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06,886,039.97	2,106,886,039.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120,854.31	254,301,725.49
未分配利润	1,907,557,377.54	1,593,110,247.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15,782,873.82	6,940,516,61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03,990,625.89	10,424,631,969.40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59,649,975.76	3,731,144,950.17
其中：营业收入	4,159,649,975.76	3,731,144,950.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73,612,496.22	2,725,168,925.64
其中：营业成本	2,462,746,048.17	2,194,452,420.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538,985.42	48,864,529.57
销售费用	109,827,520.16	105,035,157.57
管理费用	285,401,022.50	252,457,671.57
研发费用	7,603,851.98	9,506,907.86
财务费用	85,564,169.84	70,195,985.33
其中：利息费用	189,863,480.60	160,695,670.89
利息收入	106,225,299.22	89,951,583.25
资产减值损失	62,930,898.15	44,656,253.58
加：其他收益	105,513,010.68	82,277,578.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98.54	4,927,315.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098.54	-35,472.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63.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1,500,391.68	1,093,212,282.34
加：营业外收入	15,048,097.01	5,635,904.04
减：营业外支出	4,983,850.57	10,610,270.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1,564,638.12	1,088,237,916.20
减：所得税费用	192,849,654.46	172,099,11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8,714,983.66	916,138,801.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8,714,983.66	916,138,801.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8,029,859.63	895,746,910.67
少数股东损益	20,685,124.03	20,391,890.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8,714,983.66	916,138,80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8,029,859.63	895,746,910.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85,124.03	20,391,890.5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3	0.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本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胥正楷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峒彤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759,427.14	21,817,802.19
减：营业成本	12,781,665.32	7,345,285.25
税金及附加	1,234,005.89	639,167.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7,707,584.47	71,083,647.06
研发费用	5,869,378.48	
财务费用	27,189,686.95	25,285,755.33
其中：利息费用	38,631,586.82	40,798,279.86
利息收入	11,473,270.18	15,619,989.81
资产减值损失	8,130,989.60	4,106,130.33
加：其他收益	2,255,377.89	82,852.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4,867,126.38	852,815,950.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098.54	-35,472.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63.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968,620.70	766,287,983.32
加：营业外收入	54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21,332.52	1,024,428.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8,191,288.18	765,263,554.6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191,288.18	765,263,554.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191,288.18	765,263,554.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8,191,288.18	765,263,554.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0,479,433.92	3,876,207,184.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070,238.33	79,729,248.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008,071.35	913,100,65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0,557,743.60	4,869,037,093.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3,562,184.52	1,305,999,317.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9,180,412.38	590,285,63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436,030.46	412,013,83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458,958.50	903,467,96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9,637,585.86	3,211,766,75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920,157.74	1,657,270,34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63,599.18	14,860,483.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60,555.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57.00	314,561.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95,983.57	393,273,46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364,839.75	413,709,061.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0,878,689.99	1,143,955,037.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8,447.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820,570.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47,570.66	112,064,084.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526,260.65	1,453,178,13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1,161,420.90	-1,039,469,07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00	24,099,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00	24,099,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0,600,000.00	1,58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7,400,000.00	1,612,099,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6,165,574.91	1,169,347,531.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856,261.06	362,618,354.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911,700.00	5,588,1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7,425.48	2,238,23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9,609,261.45	1,534,204,12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90,738.55	77,895,67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50,524.61	695,696,941.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4,484,780.45	1,648,787,83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2,034,255.84	2,344,484,780.45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32,921.53	17,609,6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5,32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74,433.34	10,512,69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22,683.93	28,122,29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24,807.90	15,270,952.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211,907.83	39,004,286.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04,394.18	1,879,135.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63,393.55	33,157,33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04,503.46	89,311,70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81,819.53	-61,189,410.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8,402,425.81	855,345,965.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95,000.00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18,922.50	125,182,4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621,348.31	980,623,379.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002,819.68	7,149,42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3,915,400.00	234,223,147.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09,851.40	88,348,98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028,071.08	329,721,55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593,277.23	650,901,826.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45,224.09	589,583,277.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045,224.09	1,589,583,277.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3,800,000.00	8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894,083.49	304,011,427.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339,810.93	672,412,27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033,894.42	1,776,423,70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88,670.33	-186,840,422.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077,212.63	402,871,99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165,817.30	125,293,824.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088,604.67	528,165,817.30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6,946.99			14,194,504.85	281,806,016.54		4,621,825,011.39	500,178,958.13	10,184,190,03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6,946.99			14,194,504.85	281,806,016.54		4,621,825,011.39	500,178,958.13	10,184,190,03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7,971.57	60,819,128.82		694,285,701.33	208,293,875.72	968,706,677.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8,029,859.63	20,685,124.03	1,008,714,983.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320,451.69	207,320,451.6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7,320,451.69	207,320,451.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819,128.82		-293,744,158.30	-19,711,700.00	-252,636,729.48	
1. 提取盈余公积								60,819,128.82		-60,819,128.82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2,925,029.48	-19,711,700.00	-252,636,729.4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307,971.57						5,307,971.57
1. 本期提取							11,619,897.04						11,619,897.04
2. 本期使用							6,311,925.47						6,311,925.4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	2.00			1,779,966,946.99		19,502,476.42	342,625,145.36			5,316,107.72	708,472,833.85	11,152,896,717.3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	2.00			1,779,966,946.99			11,100,201.65	205,279,661.07		3,977,279,515.86	193,068,248.89	9,152,913,176.46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1,779,966,946.99			11,100,205,279.201.65	205,279,661.07		3,977,279,515.86	193,068,248.89	9,152,913,176.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94,303.20	76,526,355.47		644,545,495.53	307,110,709.24		1,031,276,863.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5,746,910.67	20,391,890.54		916,138,801.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9,358,818.70		289,358,818.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9,358,818.70		289,358,818.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6,526,355.47		-251,201,415.14	-2,640,000.00		-177,315,059.67
1. 提取盈余公积								76,526,355.47		-76,526,355.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4,675,059.67	-2,640,000.00		-177,315,059.6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94,303.20					3,094,303.20
1. 本期提取								6,711,678.04					6,711,678.04
2. 本期使用								3,617,374.84					3,617,374.8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				1,779,966,946.99			14,194,504.85	281,806,016.54		4,621,825,011.39	500,178,958.13	10,184,190,039.90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254,301,725.49	1,593,110,247.66	6,940,516,61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254,301,725.49	1,593,110,247.66	6,940,516,61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0,819,128.82	314,447,129.88	375,266,258.70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8,191,288.18	608,191,288.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0,819,128.82	-293,744,158.30	-232,925,029.48	
1. 提取盈余公积								60,819,128.82	-60,819,128.8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2,925,029.48	-232,925,029.4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315,120,854.31	1,907,557,377.54	7,315,782,873.82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177,775,370.02	1,079,048,108.13	6,349,928,12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177,775,370.02	1,079,048,108.13	6,349,928,12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526,355.47	514,062,139.53	590,588,49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5,263,554.67	765,263,55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6,526,355.47	-251,201,415.14	-174,675,059.67
1. 提取盈余公积									76,526,355.47	-76,526,355.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4,675,059.67	-174,675,059.6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86,218,602.00				2,106,886,039.97				254,301,725.49	1,593,110,247.66	6,940,516,615.12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原名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清洗”），是由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下属的清洗剂总厂于1995年9月13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学工业部以化政发（1995）711号文件批准改组设立，于1996年5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3月10日，蓝星清洗与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更名为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6月25日，为使公司名称更准确地反映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战略，公司名称变更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苏坡乡万家湾村，办公地址为成都市锦城大道1000号，天府世家商务楼1栋4-5楼。

本集团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供排水管网建设、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及中水处理等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自来水、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环保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务、环保相关设备及物资的销售和维修；高新技术项目的开发；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及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近几年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与现金流较好，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债务，且未发现有影响本集团后续持续经营能力的其他重大事项，故本集团认为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

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比较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

###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2)金融负债

###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

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10、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且占应收款项的比例为 10% 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0.00%	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非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 (4)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因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前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时，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上述（1）中所述方法处理；其次，可以考虑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否需要单独计提，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上述（3）中所述方法处理。除上述以外的应收款项，应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按上述（2）中所述方法处理。

##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存货主要是在制水及污水处理等业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低值易耗品等与公司主要业务密切相关的商品，安装工程施工过程中尚未结算(详见建造合同)与尚未确认销售收入的工程施工投入。

本集团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 12、建造合同

本集团建造合同的收入主要由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以及合同因变更，赔偿和奖励等形成的收入构成。

建造合同累计已发生成本加上累计已确认毛利减去建造合同的预计损失金额后，大于已经办理完结算的建造合同部分金额，公司确认为存货。

建造合同累计已发生成本加上累计已确认毛利减去合同的预计损失金额，小于已经办理结算的部分，本集团确认为预收款项。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参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相关会计政策。

### 15、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管网资产及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0 年	4%或 5%	2.385%~12.00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4%或 5%	6.335%~19.20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年	4%或 5%	6.335%~12.005%
管网资产	年限平均法	25~40 年	4%或 5%	2.385%~3.84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年	4%或 5%	7.925%~19.205%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6、非货币性资产置换

本集团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指交易双方主要以非货币性资产进行的交换。该交换不涉及或只涉及少量的货币性资产。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②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确定换入资产成本的基础，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

当非货币性资产不满足上述条件时，本集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次月或当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或摊销，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本集团作为BOT项目的被授予方，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建设期间，将本集团的投入暂列入本项目，待建设完成开始运营或达到预定运营状态后，转入无形资产或金融资产。

##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9、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以及办公及其他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 ①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当月，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②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

BOT合同建设期间，本集团提供了实质性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本集团未提供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收入准则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在按照购建基础设施过程中支付的价款确认无形资产。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项目公司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规定处理。是否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以及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是否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达到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及项目公司根据BOT合同的约定和实际经营情况综合判断。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BOT合同，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将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集团采用移交经营移交方式(T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业务，参照BOT方式进行核算。

### ③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本集团办公及其他软件类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超滤膜及纳滤膜费用以及办公室装修费用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2、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等。短期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金、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3、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发生的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根据具体情况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承担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否可靠计量确认预计负债。本集团签署的

BOT(TOT)项目按照合同规定,本集团有义务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针对该项义务,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和项目设施的具体情况,将预计很可能发生的经济利益流出并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确认预计负债。

##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销售、污水处理服务费、垃圾渗滤液处理费、污泥处置服务费、建造合同收入、销售商品收入以及提供劳务收入等。

本集团销售自来水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水量并与计费系统收费账单核对后确认当月销售数量,以此销售数量乘以物价部门核定的执行单价(不含增值税、污水处理费、公用事业附加费等相关税费)确认当月销售额。因所售自来水的用途不同等原因,物价部门核定了不同单价的,本集团分别统计数量计算。

本集团污水处理服务费、垃圾渗滤液处理费以及污泥处置服务费收入,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结算处理量确认。

建造合同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就固定造价合同而言,还需满足以下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合同完成进度和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合同总收入,包括合同规定的收入和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购货方;公司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的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当满足以下条件时按照完工百分比的方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集团提供的期限短于一年、金额较小的安装工程施工服务,在工程完工时确认销售收入。确认销售收入之前发生的累积工程支出,列报存货。预计可收回金额小于工程支出的,计提为存货跌价准备。

## 25、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相关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7、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 28、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工程施工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额专项储备金额并确认等额累计折旧。

## 29、持有代售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

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31、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事项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因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导致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因素，可能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的交易或事项与报告项目：

#### (1) 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和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

本集团根据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管理层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估计完工百分比。由于确认为建造合同的工期长于一个会计年度，且工程较为复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本集团会对根据各报告期末的实际情况，对各合同所预计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进行复核和修订。

#### (2) 预计负债

1)BOT及TOT合同预计的处理设备更新与维护费用，在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3)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

本集团根据西部大开发等税收优惠政策的执行和申请情况对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作出合理的估计；本集团的特许经营权项目使用的土地和房屋应负担的土地使用税和房产税一般根据与政府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以及税法规定来判断税负的实际承担方，当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或者其他协议约定无法判断该部分税费的实际承担方时，公司根据对协议和税法等的综合理解判断估计公司是否有该税费的负担义务。

#### (4)资产的所有权

虽然公司对本附注“七、10.固定资产”和“七、12.无形资产”中列示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经支付了全额对价，但是部分资产的相关产权证明文件尚未从政府机关取得。本集团管理层在确认这些资产时是基于本集团未来能够取得这些资产的所有权证明文件，并且本集团可以对这些资产

实施控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这些资产权属证明文件的缺失并不影响相关资产的价值。

(5)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规定，对 2018 年 9 月 30 日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新会计政策。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本集团采用修订后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 9 月 30 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相关规定，将收到的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相关规定，将收到的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从 2017 年度利润表“营业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单独列报，即其他收益增加 193,998.91 元，营业收入减少 193,998.91 元。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或销售额	3%、5%、6%、10%、11%、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税所得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税所得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00%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	15.00%
成都兴蓉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沱源公司")	15.00%
海南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兴蓉公司")	25.00%
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科公司")	15.00%
成都沃特地下管线探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沃特探测公司")	15.00%
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设计公司")	15.00%
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	15.00%
兰州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州兴蓉公司")	15.00%
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兴蓉公司")	12.50%
西安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兴蓉公司")	12.50%、15%
巴中兴蓉环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巴中兴蓉公司")	0%
深圳市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蓉公司")	12.50%、25%
成都市兴蓉污泥处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污泥处置公司")	12.50%、15%
成都市兴蓉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生能源公司")	12.50%、15%
成都市兴蓉万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发电公司")	0.00%、15%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丰发电公司")	25.00%
成都市新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蓉环境公司")	25.00%
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沛县兴蓉公司")	25.00%
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豪公司")	25.00%
宁夏宁东兴蓉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东兴蓉公司")	12.50%
四川阿坝州兴蓉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坝兴蓉公司")	25.00%
成都市温江兴蓉柳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温江兴蓉公司")	25.00%
成都蓉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蓉实环境公司")	25.00%
成都市西汇水环境有限公司(简称"西汇水环境公司")	25.00%

## 2、税收优惠

###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达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 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 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集团下属中水公司、排水公司、宁东兴蓉公司、西安兴蓉公司、深圳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巴中兴蓉公司以及污泥处置公司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其中:①本公司及下属宁东兴蓉公司提供的中水销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0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②排水公司及下属西安兴蓉公司、深圳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巴中兴蓉公司提供污水处理劳务; 污泥处置公司提供的污泥处置劳务; 再生能源公司提供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劳务; 宁东兴蓉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00%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9号)的规定, 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 免征增值税。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沱源公司、海南兴蓉公司符合上述规定, 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供水节水和水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国发[2000]36号)的规定, 对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 免征增值税。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沱源公司、海南兴蓉公司、沛县兴蓉公司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 符合上述优惠政策, 免征增值税。

## (2)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公司、沱源公司、安科公司、沃特探测公司、沃特设计公司、排水公司、污泥处置公司、兰州兴蓉公司的业务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的规定,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类产业, 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经当地税务机关核定按15.00%执行, 上述公司2018年仍然符合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2018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15.00%执行。

本集团下属西安兴蓉公司、再生能源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规定, 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经当地税务机关核定按15.00%执行, 2018年公司仍然符合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2018年非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15.00%执行。

本集团下属银川兴蓉公司、西安兴蓉公司、巴中兴蓉公司、深圳兴蓉公司、污泥处置公司、再生能源公司、万兴发电公司及宁东兴蓉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7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88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的相关规定, 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 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①银川兴蓉公司于2015年取得银川市金凤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银金地税免备通字(2015)000060号税收减免备案通知书, 自2014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12.50%; ②西安兴蓉公司于2014年取得西安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的税收减免备案确认文件, 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自2013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12.50%; ③巴中兴蓉公司于2016年取得巴中市巴州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自2016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0.00%; ④深圳兴蓉公司于2013年取得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观澜税务出具的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 自2013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12.50%; ⑤污泥处置公司于2013年取得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

方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自2013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12.50%；⑥再生能源公司渗滤液处理二期项目于2018年取得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自2014年开始享受上述税收优惠，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12.50%；⑦万兴发电公司于2018年取得成都市青羊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自2017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0.00%；⑧宁东兴蓉公司于2015年取得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国家税务局的备案批复，自2014年1月1日起，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2018年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实际执行税率为12.50%。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156.18	66,760.30
银行存款	2,256,199,097.52	2,360,899,493.82
其他货币资金	33,000,000.00	42,000,000.00
合计	2,289,230,253.70	2,402,966,254.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年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宁东基地污水处理以及市政排水项目保函保证金	25,000,000.00
银川兴蓉BOT项目履约保函保证金	8,000,000.00
代管高新西区污水处理厂扩能改造项目建设资金	7,882,722.82
沛县兴蓉非日常维护资金	3,556,249.52
西安兴蓉代建加盖项目资金	9,848.58
代管污水处理厂建设资金	2,747,176.94
合计	47,195,997.86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977,912.00	4,000,000.00
应收账款	814,022,993.90	738,125,315.84
合计	817,000,905.90	742,125,315.84

**(1)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77,912.00	4,000,000.00
合计	2,977,912.00	4,000,000.00

**(2)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2,797,703.23	92.71%	188,774,709.33	18.82%	814,022,993.90	902,030,772.67	94.62%	163,905,456.83	18.17%	738,125,315.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861,302.31	7.29%	78,861,302.31	100.00%		51,275,423.11	5.38%	51,275,423.11	100.00%	
合计	1,081,659,005.54	100.00%	267,636,011.64		814,022,993.90	953,306,195.78	100.00%	215,180,879.94		738,125,315.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26,227,989.84	31,311,399.53	5.00%
1 至 2 年	138,034,332.63	13,803,433.26	10.00%
2 至 3 年	59,584,488.85	11,916,897.77	20.00%
3 至 4 年	39,422,554.96	11,826,766.49	30.00%
4 至 5 年	39,224,249.35	19,612,124.68	50.00%
5 年以上	100,304,087.60	100,304,087.60	100.00%

合计	1,002,797,703.23	188,774,709.33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新世宇实业有限公司	3,216,554.28	3,216,554.28	100.00	注
成都市中鹏实业有限公司	2,969,940.05	2,969,940.05	100.00	注
成都梦泽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093,320.98	3,093,320.98	100.00	注
成都名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91,439.47	1,991,439.47	100.00	注
成都翔舜置业有限公司	1,488,680.88	1,488,680.88	100.00	注
成都天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14,095.09	1,914,095.09	100.00	注
成都(蛇口)泰山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	1,199,753.20	1,199,753.20	100.00	注
成都电机厂	5,878,043.55	5,878,043.55	100.00	注
成都银丰实业有限公司	2,613,293.64	2,613,293.64	100.00	注
成都莱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75,246.86	1,275,246.86	100.00	注
成都亿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18,659.89	1,018,659.89	100.00	注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313,870.26	3,313,870.26	100.00	注
成都泰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491,131.23	3,491,131.23	100.00	注
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政府文家街道办事处	1,756,292.76	1,756,292.76	100.00	注
成都市青羊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684,674.54	6,684,674.54	100.00	注
成都金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35,346.76	2,235,346.76	100.00	注
成都市民用建筑统一建设办公室	2,153,509.99	2,153,509.99	100.00	注
成都天府花园管理处	4,482,782.41	4,482,782.41	100.00	注
成都市成华区住房解困办公室	4,746,439.85	4,746,439.85	100.00	注
成都合智合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65,833.65	1,165,833.65	100.00	注
其他零星客户	22,172,392.97	22,172,392.97	100.00	注
<b>合计</b>	<b>78,861,302.31</b>	<b>78,861,302.31</b>		

注: 上述用户在总分表计量模式下, 由于历史原因形成总表(贸易结算表)后管网漏损, 总分表计量差异, 导致用户与本集团在水费结算中存在争议, 经过多次多方协调仍无结果, 以及部分用户因注销、被吊销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原因, 导致款项催收困难,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故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941,716.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486,584.3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成都市文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572,699.45	资产抵债
成都永和金典物业有限公司	13,476,081.96	资产抵债
成都市中央花园物业有限公司	6,119,037.47	资产抵债
金雁房产有限责任公司	88,403.70	资产抵债
成都交大中焯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961.60	资产抵债
成都市中央花园物业有限公司	1,515.00	现金收回
成都莱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544.10	现金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2,341.10	现金收回
合计	36,486,584.38	--

为处理和协调武侯区晋阳街道办事处辖区内上述小区（以下简称“五大花园”）内部供水设施陈旧，管网漏失严重等历史遗留问题，武侯区政府设立的五大花园综合整治办公室（以下简称“五花办”）负责对该片区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

2018年6月19日，自来水公司与五花办签订了《“五大花园”片区内部供水设施资产所有权及经营管理移交协议》，采取以资抵债的方式偿还水费欠费37,417,237.85元（其中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欠费36,469,184.18元），将“五大花园”片区居民用水的内部供水设施移交给自来水公司。自来水公司接收上述资产后纳入“一户一表”管理，负责内部供水设施的管理维护，并不再追偿内部户表改造完成之前形成的自来水水费，对因欠费所产生的违约金部分，依照程序进行免除，不再收取。截至2018年12月31日，相关管网设施的移交工作已完成，自来水公司相应增加固定资产37,417,237.85元。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巴中市水务局	134,029,510.59	3年以内	12.39	13,528,545.09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03,696,508.52	2年以内	9.59	6,719,317.78
成都市财政局	90,309,932.21	1年以内	8.35	4,515,496.61
成都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44,432,512.72	1年以内	4.11	2,221,625.64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40,334,763.05	5年以内及5年以上	3.73	9,254,538.04
合计	412,803,227.09		38.17	36,239,523.16

### 4) 其他说明

①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②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③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 3、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366,553.31	93.69%	16,971,713.25	89.23%
1 至 2 年	2,064,324.58	5.32%	1,303,952.23	6.85%
2 至 3 年	78,297.03	0.20%	226,337.89	1.19%
3 年以上	308,355.52	0.79%	518,971.08	2.73%
合计	38,817,530.44	--	19,020,974.4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豪顿华工程有限公司	6,594,000.00	1年以内	16.99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4,972,957.27	1年以内	12.81
四川水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86,000.00	1年以内	6.40
广州中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1年以内	5.41
威立雅水务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1,748,190.00	1年以内	4.50
合计	<b>17,901,147.27</b>		<b>46.11</b>

其他说明：

###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963,400.45	23,540,654.94
其他应收款	121,152,918.89	69,680,103.58
合计	134,116,319.34	93,220,758.52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5,666.67	102,525.00
沛县 PPP 项目利息		1,536,209.48
宁东 PPP 项目利息	12,937,733.78	21,901,920.46
合计	12,963,400.45	23,540,654.94

**(2)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452,350.88	97.52%	27,299,431.99	18.39%	121,152,918.89	92,053,093.62	99.13%	22,372,990.04	24.30%	69,680,103.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8,235.15	2.48%	3,768,235.15	100.00%		804,574.41	0.87%	804,574.41	100.00%	
合计	152,220,586.03	100.00%	31,067,667.14		121,152,918.89	92,857,668.03	100.00%	23,177,564.45		69,680,103.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4,459,153.63	5,222,957.68	5.00%
1 至 2 年	7,176,539.80	717,653.98	10.00%
2 至 3 年	9,759,278.35	1,951,855.68	20.00%
3 至 4 年	5,389,072.95	1,616,721.89	30.00%

4至5年	7,756,126.83	3,878,063.43	50.00%
5年以上	13,912,179.32	13,912,179.33	100.00%
合计	148,452,350.88	27,299,431.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宇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968,156.51	1,968,156.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625,594.45	625,594.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金富利机电发展有限公司	406,282.51	406,282.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袁仲光	243,544.61	243,544.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袁波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蔡秀英	208,652.85	208,65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四彬	107,351.37	107,351.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b>3,768,235.15</b>	<b>3,768,235.15</b>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26,475.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372.7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张四彬	36,372.73	货币资金
合计	36,372.73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政府单位支付的款项	61,913,329.37	18,842,643.70
应收诉讼款	7,153,100.36	7,153,100.36
应收工程保证金	27,855,262.23	27,172,750.98
代垫过渡期费用	19,117,117.62	12,838,629.03

代垫货款、费用等	19,912,255.04	7,980,416.72
其他	16,269,521.41	18,870,127.24
合计	152,220,586.03	92,857,668.03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市财政局	代政府单位支付的款项	53,580,801.96	1年以内	35.20%	2,679,040.10
成都金融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过渡期费用	19,117,117.62	5年以内	12.56%	3,516,832.45
成都市西汇投资有限公司	代垫费用	18,612,307.35	1年以内	12.23%	930,615.37
成都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应收工程保证金	9,576,515.00	1年以内	6.29%	478,825.75
成都金炜制管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诉讼款	7,153,100.36	5年以上	4.70%	7,153,100.36
合计	--	108,039,842.29	--	70.98%	14,758,414.03

##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066,811.17	4,660,000.81	86,406,810.36	51,056,771.69	3,843,880.78	47,212,890.9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5,319,228.08		305,319,228.08	175,249,025.51		175,249,025.51
工程施工	116,055,209.34		116,055,209.34	138,888,878.61		138,888,878.61
合计	512,441,248.59	4,660,000.81	507,781,247.78	365,194,675.81	3,843,880.78	361,350,795.0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43,880.78	829,008.13			12,888.10	4,660,000.81
合计	3,843,880.78	829,008.13			12,888.10	4,660,000.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年末存货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29,635,985.12
累计已确认毛利	217,563,297.80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41,880,054.8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5,319,228.08

其他说明：

(5)年末存货无用于抵押、质押担保的资产。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巴中 BT 项目款		48,185,986.74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8,767,863.91	5,597,634.81
应收宁东 PPP 项目款	20,452,193.52	20,456,790.07
合计	29,220,057.43	74,240,411.62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39,148.44	48,839.84
待抵扣增值税	67,748,827.32	72,840,674.24
合计	71,187,975.76	72,889,514.08

其他说明：

## 8、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沛县 PPP 项目款	567,355,578.84		567,355,578.84	580,419,924.97		580,419,924.97	
应收宁东 PPP 项目款	548,218,155.37		548,218,155.37	568,670,348.90		568,670,348.90	
合计	1,115,573,734.21		1,115,573,734.21	1,149,090,273.87		1,149,090,273.87	--

##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02,975.04			-50,098.54				252,876.50		0.00	252,876.50
小计	302,975.04			-50,098.54				252,876.50		0.00	252,876.50
合计	302,975.04			-50,098.54				252,876.50		0.00	252,876.50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因此对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所述。

##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15,956,291.38	7,339,791,571.67
固定资产清理	108,141.18	95,767.11
合计	8,016,064,432.56	7,339,887,338.78

###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管网资产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69,490,775.18	5,652,592,459.80	2,363,256,597.27	78,421,977.52	41,375,089.00	10,705,136,898.77
2.本期增加金额	354,408,684.66	612,159,013.10	196,205,406.02	3,174,933.84	8,007,981.01	1,173,956,018.63
（1）购置	66,863,001.67	29,826.00	36,711,663.13	3,174,933.84	5,837,110.63	112,616,535.27
（2）在建工程转入	287,545,682.99	574,711,949.25	159,493,742.89		2,162,320.38	1,023,913,695.51
（3）企业合并增加					8,550.00	8,550.00
（4）其他增加		37,417,237.85				37,417,237.85
3.本期减少金额			67,474.21	2,139,685.93	257,996.97	2,465,157.11
（1）处置或报废			67,474.21	2,139,685.93	257,996.97	2,465,157.11
（2）其他						
4.期末余额	2,923,899,459.84	6,264,751,472.90	2,559,394,529.08	79,457,225.43	49,125,073.04	11,876,627,760.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89,470,033.15	1,471,193,182.71	1,012,230,753.24	40,268,406.15	27,355,503.98	3,340,517,879.23
2.本期增加金额	125,904,856.33	149,668,740.59	209,770,606.91	6,923,678.36	3,934,360.16	496,202,242.35

(1) 计提	125,904,856.33	149,668,740.59	209,770,606.91	6,923,678.36	3,933,410.16	496,201,292.35
(2) 企业合并增加					950.00	950.00
3.本期减少金额			65,449.97	1,888,496.82	255,582.42	2,209,529.21
(1) 处置或报废			65,449.97	1,888,496.82	255,582.42	2,209,529.21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915,374,889.48	1,620,861,923.30	1,221,935,910.18	45,303,587.69	31,034,281.72	3,834,510,592.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534,410.09	1,660,208.49	13,146,783.45	309,539.97	176,505.87	24,827,447.87
2.本期增加金额	685,493.83		744,276.99	9,569.88	64,438.43	1,503,779.13
(1) 计提	685,493.83		744,276.99	9,569.88	64,438.43	1,503,779.13
3.本期减少金额				170,350.46		170,350.46
(1) 处置或报废				170,350.46		170,350.46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0,219,903.92	1,660,208.49	13,891,060.44	148,759.39	240,944.30	26,160,876.5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98,304,666.44	4,642,229,341.11	1,323,567,558.46	34,004,878.35	17,849,847.02	8,015,956,291.38
2.期初账面价值	1,770,486,331.94	4,179,739,068.60	1,337,879,060.58	37,844,031.40	13,843,079.15	7,339,791,571.67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凤凰山加压站等房屋	76,269,901.83	未办理竣工决算
凤凰山综合楼	20,822,763.92	未办理竣工决算
沱源水二厂房屋	9,322,397.07	正在办理
友爱加压站	6,120,791.95	未办理竣工决算

犀浦分公司配套用房	1,138,564.55	正在办理
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部分房屋	22,757,662.35	正在办理
水六厂 B 厂房屋	7,938,169.60	正在办理
合计	144,370,251.27	

其他说明

注：固定资产管网资产其他增加系五花办以“五大花园”片区内部供水设施抵偿水费欠费而增加，详见本附注“七、2.2应收账款”所述。

1) 年末金额中无暂时闲置停用、无融资租赁租入及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 年末金额中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处置固定资产清理费用	108,141.18	95,767.11
合计	108,141.18	95,767.11

其他说明

##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07,853,454.71	2,434,807,732.77
合计	3,407,853,454.71	2,434,807,732.77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银川市第六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远期工程	4,248,035.54		4,248,035.54	4,248,035.54		4,248,035.54
巴中兴蓉第二污水处理厂	239,452,105.50		239,452,105.50	212,975,490.45		212,975,490.45
第九污水处理厂 二期工程	1,307,618.96		1,307,618.96	1,202,430.28		1,202,430.28

成都市污泥处置工程	31,188,169.62		31,188,169.62	19,779,459.76		19,779,459.76
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224,102,106.14		224,102,106.14
城市加减压站及高位水池工程	572,757.31		572,757.31	615,708.30		615,708.30
绕城高速给水输水管线工程	585,335,461.24		585,335,461.24	373,807,515.77		373,807,515.77
水七厂二期工程				640,740,419.85		640,740,419.85
天府新区农村饮用水给水工程				102,562,004.26		102,562,004.26
中心城区输配水管网建设工程	152,806,073.91		152,806,073.91	190,749,078.73		190,749,078.73
彭州市隆丰环保发电厂项目	781,872,863.53		781,872,863.53	532,681,865.24		532,681,865.24
天府国际机场净水厂及原水输水管道工程	72,375,697.35		72,375,697.35	61,597,253.44		61,597,253.44
成都市再生能源渗滤液三期工程	66,372,580.65		66,372,580.65	870,764.10		870,764.10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二期工程	130,179,852.95		130,179,852.95	727,291.10		727,291.10
沛县地表水厂二期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项目	182,358,477.59		182,358,477.59	15,614,930.05		15,614,930.05
沛县老城区管网改造工程	22,174,207.07		22,174,207.07	14,562,913.93		14,562,913.93
沛县区域供水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支网对接工程	343,433,544.02		343,433,544.02	4,743,169.96		4,743,169.96
宁东兴蓉鸳鸯湖项目	109,173,417.48		109,173,417.48	25,682,933.40		25,682,933.40
郫县居民饮水保障工程	64,565,131.23		64,565,131.23			
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	163,622,137.17		163,622,137.17			
温江区排水基础	71,607,651.26		71,607,651.26			

设施 PPP 项目一期工程											
成都市第八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工程	26,054,213.44			26,054,213.44							
成都市第六、七、九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628,057.17			628,057.17							
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333,547,827.97			333,547,827.97							
其他供水配套工程	6,858,103.91			6,858,103.91	5,417,496.92						5,417,496.92
其他污水污泥工程	18,119,469.84			18,119,469.84	2,126,865.55						2,126,865.55
合计	3,407,853,454.71			3,407,853,454.71	2,434,807,732.77						2,434,807,732.77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银川市第六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远期工程		4,248,035.54				4,248,035.54						其他
巴中兴蓉第二污水处理厂	300,654,400.00	212,975,490.45	26,476,615.05			239,452,105.50	79.64%	79.64%	24,656,659.38	8,117,228.66	5.49%	其他
第九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636,651,300.00	1,202,430.28	105,188.68			1,307,618.96	0.21%	0.21%				其他
成都市污泥处置工程	1,086,795,000.00	19,779,459.76	11,408,709.86			31,188,169.62	2.87%	2.87%	107,628.89	107,628.89	4.07%	其他

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224,102,106.14	8,224,977.74	148,778,931.88	83,548,152.00				15,046,876.14	489,587.67	5.49%	其他
城市加减压站及高位水池工程	576,740,000.00	615,708.30	340,624.01	383,575.00		572,757.31	70.48%	70.48%	31,971,046.26			其他
绕城高速给水管输水管道工程	2,186,090,400.00	373,807,515.77	211,527,945.47			585,335,461.24	26.78%	26.78%	11,596,517.36	3,953,189.02	4.41%	金融机构贷款
水七厂二期工程	678,220,000.00	640,740,419.85	-4,857,928.08	635,882,491.77			93.76%	100%	25,357,036.65	1,380,526.24	3.60%	其他
天府新区农村饮用水给水工程	150,000,000.00	102,562,004.26	13,635,893.60	116,197,897.86			77.47%	100%				其他
中心城区输配水管网建设工程(注)		190,749,078.73	73,554,606.40	111,497,611.22		152,806,073.91			44,522,527.14	1,080,903.91	4.41%	其他
彭州市隆丰环保发电厂项目	883,150,000.00	532,681,865.24	249,190,998.29			781,872,863.53	88.53%	88.53%	4,295,518.74	4,251,346.36	4.90%	金融机构贷款
天府国际机场净水厂及原水输水管道工程	182,711,500.00	61,597,253.44	19,976,295.17	9,197,851.26		72,375,697.35	44.65%	44.65%				其他
成都市再生能源渗滤液三期工程	383,430,000.00	870,764.10	65,501,816.55			66,372,580.65	17.31%	17.31%				其他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二期工程	2,093,090,000.00	727,291.10	129,452,561.85			130,179,852.95	6.22%	6.22%	295,965.99	295,965.99	4.07%	金融机构贷款
沛县地表水厂二期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项目	300,313,500.00	15,614,930.05	166,743,547.54			182,358,477.59	60.72%	60.72%				其他
沛县老城区管网改造工程	26,724,400.00	14,562,913.93	7,611,293.14			22,174,207.07	82.97%	82.97%				其他
沛县区域供水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支网对接工程	525,508,300.00	4,743,169.96	338,690,374.06			343,433,544.02	65.35%	65.35%				其他
宁东兴蓉鸳鸯湖项目	479,994,600.00	25,682,933.40	83,490,484.08			109,173,417.48	22.74%	22.74%				其他
郫县居民饮水保障工程	95,390,000.00		64,565,131.23			64,565,131.23	67.69%	67.69%				其他
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	2,474,000,000.00		163,622,137.17			163,622,137.17	6.61%	6.61%	2,151,240.00	2,151,240.00	5.40%	金融机构贷款
温江区排水基础设施 PPP 项目一期	1,090,433,600.00		71,607,651.26			71,607,651.26	6.57%	6.57%				其他

工程												
成都市第八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工程	43,971,800.00		26,054,213.44			26,054,213.44	59.25%	59.25%	57,658.33	57,658.33	4.07%	金融机构贷款
成都市第六、七、九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628,057.17			628,057.17						其他
成都合作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597,420,000.00		333,547,827.97			333,547,827.97	55.83%	55.83%				其他
其他供水配套工程		5,417,496.92	3,415,943.51	1,975,336.52		6,858,103.91						其他
其他污水污泥工程		2,126,865.55	17,760,174.98		1,767,570.69	18,119,469.84			19,219.44	19,219.44	4.07%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	2,434,807,732.77	2,082,275,140.14	1,023,913,695.51	85,315,722.69	3,407,853,454.71	--	--	160,077,894.32	21,904,494.51	--	--

### (3) 其他说明

注：“中心城区输配水管网建设工程”，截止本年末已累计投资57,992.70万元，其中完工部分累计转固金额42,712.09万元。

- 1) 年末在建工程中无用作抵押的项目。
- 2) 年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77,370,557.68			3,152,763,055.78	20,595,082.76	4,450,728,696.22
2.本期增加 金额	135,141,732.21			261,671,099.32	2,800,494.55	399,613,326.08
(1) 购置	51,593,580.21			259,903,528.63	2,800,494.55	314,297,603.39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4) 在 建工程转入	83,548,152.00			1,767,570.69		85,315,722.69
3.本期减少金 额				1,307,770.28		1,307,770.28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307,770.28		1,307,770.28
4.期末余额	1,412,512,289.89			3,413,126,384.82	23,395,577.31	4,849,034,252.0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7,199,274.95			335,404,316.69	14,207,787.64	516,811,379.28
2.本期增加 金额	28,323,812.80			142,316,698.55	2,691,445.97	173,331,957.32
(1) 计提	28,323,812.80			142,316,698.55	2,691,445.97	173,331,957.32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5,523,087.75			477,721,015.24	16,899,233.61	690,143,336.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03,630.68					2,703,630.68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03,630.68					2,703,630.6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4,285,571.46			2,935,405,369.58	6,496,343.70	4,156,187,284.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07,467,652.05			2,817,358,739.09	6,387,295.12	3,931,213,686.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水六厂 B 厂土地	42,087,872.84	正在办理
郫县郫筒镇书院村二社	1,290,013.51	正在办理
合计	43,377,886.35	

其他说明：

注1：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系2005年6月自来水公司从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时，清产核资评估计提的犀蒲镇龙吟村五社安靖控流站土地使用权减值准备。

注2：特许经营权本年减少系根据工程决算审计结果调整银川市第六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工程项目成本。

## 13、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沱源公司	1,866,108.25			1,866,108.25
合计	1,866,108.25			1,866,108.25

### (2)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按照沱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计算可收回金额，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经测试，沱源公司商誉不存在减值。

##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超滤膜及纳滤膜	1,254,141.45	198,666.67	1,058,911.72		393,896.40
办公楼装修费等	2,279,379.06	1,902,443.30	1,838,962.05		2,342,860.31
高可靠性供电费	1,213,443.40		297,169.80		916,273.60
临时防雨棚及堆放场		867,623.74	75,560.07		792,063.67
合计	4,746,963.91	2,968,733.71	3,270,603.64		4,445,093.98

其他说明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8,469,162.13	48,595,414.02	265,027,093.87	40,020,118.15
预计的BOT项目运营期间更新费用	51,627,812.68	12,906,953.15	36,452,559.56	9,113,139.91
未弥补亏损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35,844,581.49	5,376,687.22	39,336,711.21	5,900,506.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9,237,575.07	20,755,651.00	132,533,551.79	21,843,128.08
合计	535,179,131.37	87,634,705.39	473,349,916.43	76,876,892.82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153,318.32	11,477,727.00
可抵扣亏损	159,709,020.96	83,685,391.73
合计	183,862,339.28	95,163,118.73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019 年	2,123,397.72	2,123,397.72	
2020 年	8,123,906.53	8,123,906.53	
2021 年	7,528,496.81	7,528,496.81	
2022 年	44,977,379.88	65,909,590.67	
2023 年	96,955,840.02		
合计	159,709,020.96	83,685,391.73	--

其他说明：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建长期资产价款（注）	235,249,843.87	19,104,665.46
待抵扣进项税	9,510,983.66	30,945,457.66
合计	244,760,827.53	50,050,123.12

其他说明：

注：预付购建长期资产价款系预付购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工程款、设备款、土地转让款，待形成相关工程实体或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转入在建工程或无形资产。

## 17、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0,000,000.00	1,038,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1,038,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 期末信用借款明细

债权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借款利率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	2018-09-25	2019-09-25	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	2018-11-29	2019-11-28	4.04%/年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八支行	2018-07-30	2019-07-30	4.1325%/年	400,000,000.00
<b>合计</b>				<b>600,000,000.00</b>

## 1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45,420,860.90	48,206,809.03
应付账款	2,540,668,699.46	2,062,312,482.31
<b>合计</b>	<b>2,586,089,560.36</b>	<b>2,110,519,291.34</b>

###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420,860.90	48,206,809.03
<b>合计</b>	<b>45,420,860.90</b>	<b>48,206,809.03</b>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20,680,578.51	795,400,378.45
1—2 年	263,932,705.57	830,210,056.95
2—3 年	629,957,455.40	144,427,537.61
3 年以上	326,097,959.98	292,274,509.30
<b>合计</b>	<b>2,540,668,699.46</b>	<b>2,062,312,482.31</b>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	144,127,299.43	工程未最终决算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64,492,088.78	工程未最终决算

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7,561,979.49	工程未最终决算
成都市武侯区环城生态区建设管理委员会	38,000,000.00	工程未最终决算
陕西建工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5,613,248.42	工程未最终决算
合计	329,794,616.12	--

其他说明：

## 19、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3,031,392.46	305,213,969.31
1 到 2 年	97,796,771.85	34,994,050.32
2 到 3 年	15,518,094.65	11,127,582.95
3 年以上	38,984,728.75	50,725,712.64
合计	625,330,987.71	402,061,315.22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新（成都）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20,028,058.89	工程未完工
成都市蓉城管线投资有限公司	10,350,314.01	工程未完工
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7,991,349.19	工程未完工
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788,415.57	工程未完工
成都市西汇投资有限公司	6,035,400.07	工程未完工
合计	63,193,537.73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72,872,553.06
累计已确认毛利	46,257,227.02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13,742,943.2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294,613,163.15
-----------------	-----------------

其他说明：

## 2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357,872.83	627,603,428.34	610,814,855.71	86,146,445.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99,319.70	89,166,408.26	89,415,397.98	750,329.98
三、辞退福利		9,547.60	9,547.60	
合计	70,357,192.53	716,779,384.20	700,239,801.29	86,896,775.44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914,462.21	476,236,092.51	466,327,394.36	46,823,160.36
2、职工福利费		53,214,526.46	53,214,526.46	
3、社会保险费	463.93	35,861,114.02	35,861,577.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8.35	23,496,956.33	23,497,314.68	
工伤保险费	17.37	1,087,096.70	1,087,114.07	
生育保险费	33.08	2,739,936.40	2,739,969.48	
补充医疗保险	55.13	8,537,124.59	8,537,179.72	
4、住房公积金		43,501,525.76	43,501,525.7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442,946.69	18,790,169.59	11,909,831.18	39,323,285.10
合计	69,357,872.83	627,603,428.34	610,814,855.71	86,146,445.4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47.47	68,203,130.93	68,204,178.40	

2、失业保险费	33.08	2,108,319.95	2,108,353.03	
3、企业年金缴费	998,239.15	18,854,957.38	19,102,866.55	750,329.98
合计	999,319.70	89,166,408.26	89,415,397.98	750,329.98

其他说明：

##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202,236.89	28,822,315.61
企业所得税	106,450,337.23	91,572,619.05
个人所得税	4,488,454.86	8,663,260.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0,291.52	2,167,086.83
房产税	479,152.97	381,348.42
土地使用税	1,299,735.41	1,233,490.46
教育费附加	768,984.21	976,262.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0,824.93	655,643.95
价格调节基金	72,798.15	125,455.59
水资源税	19,746,738.93	6,186,532.35
印花税及其他税费	2,407,332.17	985,158.25
合计	157,196,887.27	141,769,174.13

其他说明：

##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0,788,659.25	37,914,939.52
应付股利	10,213,089.39	413,089.39
其他应付款	489,686,701.59	514,748,609.12
合计	540,688,450.23	553,076,638.03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69,976.44	1,850,755.6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60,115.27	1,551,772.89
公司债利息	31,572,410.95	31,572,410.95
成都市政府专项债券利息	1,013,367.55	
中期票据利息	4,849,589.04	2,940,000.00
合计	40,788,659.25	37,914,939.5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堂县国资委	413,089.39	413,089.39
中信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800,000.00	
合计	10,213,089.39	413,089.3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84,704,496.76	199,659,359.31
使用受限制的资金	14,195,997.86	16,481,473.67
应付土地拆迁补偿款	16,765,678.51	16,765,678.51
代政府收款	194,002,636.60	204,538,194.41
其他	80,017,891.86	77,303,903.22
合计	489,686,701.59	514,748,609.1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水务局	8,733,595.04	设备更新改造基金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6,143,090.90	保证金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5,173,121.20	保证金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47,490.69	保证金
沛县水利局	3,556,249.52	非日常维护资金
合计	27,853,547.35	--

其他说明

###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067,832.92	53,058,211.1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00,000,000.00	
合计	1,179,067,832.92	53,058,211.12

其他说明：

注：系将于2019年到期的“14兴蓉01”公司债重分类转入。

###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9,973,478.99	31,601,296.14
少数股东借款(注)	34,300,000.00	
合计	74,273,478.99	31,601,296.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018年7月19日,蓉实环境公司为补充营运流动资金及项目投资、运营资金需要,与少数股东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的签订《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14,700.00万元,借款利率5.4%/年,借款期限为1年。截至2018年12月31日,蓉实环境公司已提款金额为3,430.00万元。

### 2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500,000.00

保证借款	696,130,000.00	429,230,000.00
信用借款	476,900,000.00	525,289,897.53
合计	1,173,030,000.00	962,019,897.5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 年末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年末金额	担保单位
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注1)	2012-05-28	2026-12-27	人民币	322,100,000.00	本公司
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支行(注2)	2012-10-10	2022-07-12	人民币	74,030,000.00	排水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注3)	2018-08-10	2026-08-10	人民币	300,000,000.00	本公司
<b>合计</b>				<b>696,130,000.00</b>	

## (3) 年末信用借款情况

贷款人	起始日	到期日	币种	年末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4)	2016-07-21	2031-07-21	人民币	42,4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注5)	2009-03-26	2028-12-31	人民币	93,5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注5)	2016-02-04	2028-12-31	人民币	341,000,000.00
<b>合计</b>				<b>476,900,000.00</b>

注1：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的保证借款为浮动利率借款，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每年浮动一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的年末余额为33,000.00万元，其中79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该项借款的担保请款见本附注“十三、2、（1）1）①本公司为自来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述。

注2：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支行保证借款的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按每笔提款日次年进行调整。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的年末余额为9,923.00万元，其中2,52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该项借款的担保情况见本附注“十三、2、（1）1）②排水公司为西安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述。

注3：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借款利率系参考PSL资金成本，每满一年浮动一次。

注4：2016年7月，本公司与国开基金公司、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国开发展基金股东借款合同》，由国开基金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放5,000.00万元委托贷款，专项用于成都市郫县自来水七厂二期工程项目资本金投入，委托贷款期限15年，年利率1.20%，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的年末余额为4,620.00万元，其中38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5：中国银行成都金牛支行的信用借款为浮动利率，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从实际提款日起每年浮动一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的年末余

额为46,680.00万元，其中3,23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2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兴蓉 01"公司债		1,100,000,000.00
"16 兴蓉 01"公司债	1,095,564,752.14	1,093,930,543.50
17 中期票据	299,279,770.83	299,111,100.18
18 中期票据	499,121,321.08	
合计	1,893,965,844.05	2,493,041,643.68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14 兴蓉 01"公司债	1,100,000,000.00	2014-09-16	3+2	1,088,211,600.00	1,100,000,000.00		60,390,000.00		60,390,000.00	1,100,000,000.00	
"16 兴蓉 01"公司债	1,100,000,000.00	2016-07-28	3+2	1,091,677,264.16	1,093,930,543.50		32,450,000.00	1,634,208.64	32,450,000.00		1,095,564,752.14
17 中期票据	300,000,000.00	2017-10-19	3+2	299,077,698.12	299,111,100.18		14,700,000.00	168,670.65	14,700,000.00		299,279,770.83
18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8-11-28	3+2	499,094,339.63		499,094,339.63	1,909,589.04	26,981.45			499,121,321.08
合计	--	--	--	2,978,060,901.91	2,493,041,643.68	499,094,339.63	109,449,589.04	1,829,860.74	107,540,000.00	1,100,000,000.00	1,893,965,844.05

### (3) 其他说明

注1：2014年发行票面金额为11亿元人民币的“14兴蓉01”公司债，票面年利率为5.49%，该债券存续期限为3+2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14兴蓉01”公司债持有人回售申报情况，无投资者行使回售权，未上调票面利率。

注2：2016年发行票面金额为11亿元人民币的“16兴蓉01”公司债，该债券存续期限为3+2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年利率为2.95%，在其存续期前3年固定

不变。

注3：本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发行了公司2017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票面金额为3亿元人民币的“17中期票据”，该债券存续期限为3+2年，票面年利率为4.90%，附第三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其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

注4：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发行了公司2018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票面金额为5亿元人民币的“18中期票据”，该债券存续期限为3+2年，票面年利率为4.10%，附第三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其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

注5：其他减少系本公司发行的“14兴蓉01”公司债将于2019年到期,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7,780,000.00	350,660,000.00
专项应付款	154,978,803.17	154,978,803.17
合计	632,758,803.17	505,638,803.17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注1）	287,180,000.00	350,660,000.00
成都市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注2）	190,600,000.00	
合计	477,780,000.00	350,660,000.00

其他说明：

注1：国开基金公司的投资期限为15年，平均年化投资回报率为1.20%。2018年9月27日，本公司、自来水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开基金公司按照该协议约定向本公司转让自来水公司2.45%股权，股权转让款6,800.00万元，本公司相应减少对国开基金长期负债6,80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所述。

注2：根据《成都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18年第三批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成财投[2018]135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川财金[2018]75号）以及《省财政、省住建厅联合下达《关于最好债券项目资金额度分解工作的通知》计划安排，下达2018年第三批新增债券资金19,060.00万元，专项用于污水处理项目和垃圾处置项目建设，其中排水公司污水处理项目债券资金分配额度9,060.00万元，再生能源公司垃圾处置项目债券资金分配额度10,000.00万元。

##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城市污水污泥处理项目拨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国债转贷资金转入	9,272,725.00			9,272,725.00	
西安二污二期财政专项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成都市万兴环保发电厂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西安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23,300,000.00			23,300,000.00	
成都市第三、四、五污水厂扩能提标专项资金	62,572,000.00			62,572,000.00	
电力价格调节基金	2,242,080.62			2,242,080.62	
临河 A 区污水处理项目专项基金	1,591,997.55			1,591,997.55	
合计	154,978,803.17			154,978,803.17	--

其他说明：

##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 BOT 项目更新改造费	124,565,989.86	112,385,904.48	预计 BOT 项目更新改造费系按照特许经营权协议，对于为使有关基础设施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本集团根据预计的未来重置资产的成本，并结合重置时间以及货币的时间价值估计出折现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折现至其净值。
合计	124,565,989.86	112,385,904.4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6,936,711.21	4,270,000.00	6,228,106.83	94,978,604.38	注 1、注 2、注 3
合计	96,936,711.21	4,270,000.00	6,228,106.83	94,978,604.3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中和组团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分摊费用	57,000,000.00			2,721,652.59			54,278,347.41	与资产相关
中和污水处理厂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300,000.00			14,324.49			285,675.51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第一城市污水污泥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区"三次创业"战新产业政策项目资金	4,962,121.21		454,545.48				4,507,575.73	与资产相关
水厂应对原水高浊度生产能力的试验研究及示范建设项目拨款	2,313,400.00			2,313,4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财政补贴款	28,802,400.00		552,712.62				28,249,687.38	与资产相关
郫县拆迁补偿款	1,907,350.00		61,035.20				1,846,314.80	与资产相关
水七厂二期	250,000.00		10,256.45				239,743.55	与资产相关

工程前期经费补助								
科技项目补贴款	2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二厂技改补贴	401,440.00			50,180.00			351,260.00	与资产相关
隆丰发电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厂渗滤液处理三期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万兴环保发电厂垃圾发电二期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项目基本建设投资补助(注 1)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项目(注 2)		1,660,000.00					1,6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东基地 2017 年水资源利用 PPP 项目(注 3)		1,710,000.00					1,7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6,936,711.21	4,270,000.00	1,078,549.75	5,149,557.08			94,978,604.38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18年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第三批）的通知》（成发改投资[2018]649号）、《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生态文明先行

示范区及低碳城市试点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的通知》（成发改环资[2018]282号），蓉实环境公司的成都天府新区直管区大林环保发电厂项目属于2018年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及低碳城市试点市级预算内基本投资项目，符合投资补助要求，于2018年收到该扶持资金900,000.00元。

注2：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财政审计局《关于调整2017年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宁东管（经）[2018]169号），将2017年下达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万吨/年焦化废气综合利用制烯烃循环水场工艺优化节能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166.00万元调整到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项目，宁东兴蓉公司的宁东基地鸳鸯湖污水处理厂项目于2018年收到该扶持资金1,660,000.00元。

注3：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经济发展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管委会财政审计局《关于下达2017年PPP项目前期工作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宁东管（经）[2018]16号）文件，宁东兴蓉公司的宁东基地2017年水资源利用PPP项目于2018年收到该扶持资金1,710,000.00元。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86,218,602.00						2,986,218,602.00

其他说明：

###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79,942,969.52			1,379,942,969.52
其他资本公积	400,023,977.47			400,023,977.47
合计	1,779,966,946.99			1,779,966,946.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194,504.85	11,619,897.04	6,311,925.47	19,502,476.42
合计	14,194,504.85	11,619,897.04	6,311,925.47	19,502,476.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集团下属安科公司属于建筑行业，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当期实际收到的工程安装收入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1,806,016.54	60,819,128.82		342,625,145.36
合计	281,806,016.54	60,819,128.82		342,625,145.3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21,825,011.39	3,977,279,515.8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8,029,859.63	895,746,910.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819,128.82	76,526,355.4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2,925,029.48	174,675,059.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16,110,712.72	4,621,825,011.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85,131,671.16	2,430,372,185.38	3,675,053,699.76	2,165,837,387.83
其他业务	74,518,304.60	32,373,862.79	56,091,250.41	28,615,032.33
合计	4,159,649,975.76	2,462,746,048.17	3,731,144,950.17	2,194,452,420.16

###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90,932.87	12,981,445.14
教育费附加	7,155,647.53	5,752,914.75
房产税	6,613,946.98	6,247,183.16
土地使用税	16,312,910.48	17,256,388.73
车船使用税	141,410.27	86,557.19
印花税	2,509,428.44	2,116,234.29
地方教育附加	4,761,943.91	3,837,299.99
价格调节基金等	5,652,764.94	586,506.32
合计	59,538,985.42	48,864,529.57

其他说明：

###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476,262.87	81,301,693.37
资产维护及物料消耗	5,261,196.29	6,196,884.87
固定资产折旧费	2,412,587.13	2,718,904.36
交通运输费	3,195,701.23	3,298,795.59
办公费及差旅费	4,310,456.64	3,420,408.52
业务宣传费	464,821.06	428,765.77
安全费	543,177.13	509,963.86
业务招待费	22,175.00	51,537.91
劳动保护及其他	7,141,142.81	7,108,203.32
合计	109,827,520.16	105,035,157.57

其他说明：

###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3,727,040.59	157,090,158.37
办公、差旅等费用	25,693,690.35	22,880,847.52

中介机构服务费	14,425,227.46	18,991,503.96
资产折旧与摊销费用	25,537,339.52	22,762,867.38
资产维护与修理费	4,266,971.62	4,096,887.43
业务招待费	1,340,440.84	1,992,286.89
劳动保护及其他	20,410,312.12	24,643,120.02
合计	285,401,022.50	252,457,671.57

其他说明：

###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经营各项业务运行管理体系研发项目	5,825,242.74	7,766,990.32
其他零星项目	1,778,609.24	1,739,917.54
合计	7,603,851.98	9,506,907.86

其他说明：

注：2017年9月21日，本公司与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成立了“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水务先进技术联合研究中心”，该中心主要针对污水处理、饮用水处理与安全输配、再生水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以及相应的运行管理体系，开展技术研发。

###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9,863,480.60	160,695,670.89
减：利息收入	106,225,299.22	89,951,583.25
加：汇兑损益	957,925.47	-1,311,430.24
其他支出	968,062.99	763,327.93
合计	85,564,169.84	70,195,985.33

其他说明：

注：本年利息收入中包含本集团长期应收款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78,575,921.53元。

###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60,345,234.39	42,382,601.98
二、存货跌价损失	829,008.13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52,876.50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03,779.13	2,273,651.60
合计	62,930,898.15	44,656,253.58

其他说明：

##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注1）	92,070,238.33	79,729,248.63
天府新区国库转深丘区域农村供水管网运行维护补贴（注2）	3,450,000.00	
水厂应对原水高浊度生产能力的试验研究及示范建设项目（注3）	2,313,400.00	
高新区中和组团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分摊费用（注4）	2,721,652.59	
中和污水处理厂前期工作经费补助（注4）	14,324.49	
土地使用税退税收益（注5）	529,248.75	
在线监测补助款（注6）	72,000.00	
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代征税款的手续费、个税手续费返还	735,460.79	193,998.91
增值税税负变动补偿款（注7）	1,768,743.10	891,328.23
稳岗补贴（注8）	1,737,762.63	1,357,823.20
自来水公司拥有的DMA分区漏损控制研究课题扶持基金	50,000.00	
技改补贴	50,180.00	105,180.00
合计	105,513,010.68	82,277,578.97

注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达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下属排水公司、兰州兴蓉公司、西安兴蓉公司、银川兴蓉公司、深圳兴蓉公司、污泥公司、宁东兴蓉公司、再生能源公司本年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

注2：根据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和统筹城乡局第九次局长办公会会议纪要，拨付自来水公司天府新区国库转深丘区域农村供水管网运行维护补贴3,450,000.00元。

注3：2013年自来水公司水厂应对原水高浊度生产能力的试验研究及示范建设项目收到补助资金

2,313,400.00元,根据《提高水厂应对原水高浊度生产能力的试验研究及示范建设项目研发课题项目验收报告》(兴蓉环境验字(2016)第05号)文件,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属水厂为样本,从净水处理角度开展提升高浊度原水处置能力的研究,本课题最终按预期完成了所有实验内容,转入当期其他收益。

注4:2014年排水公司收到成都高新区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局拨付的高新区中和组团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分摊费用57,000,000.00元,2016年排水公司收到成都市财政局拨付的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拨款300,000.00元,专项用于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2018年高新区中和污水处理厂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收益年限分期计入其他收益2,721,652.59元、14,324.49元。

注5:根据《自治区地税局关于免征银川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宁地税函[2017]364号)文件,经自治区地税局减免税领导小组研究,按免征银川兴蓉公司2016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形式予以扶持,银川兴蓉公司于2018年收到该扶持资金529,248.75元。

注6:根据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发《2016年度城镇污水处理厂总磷自动在线监控设施安装补助方案(以奖代补)》的通知(成环管[2016]246号),排水公司第五污水处理厂在2016年11月30日前完成了总磷在线监测设施安装,第九污水处理厂已于2016年1月6日完成了出水总磷在线自动检测仪的安装,并通过了验收,满足相关补助要求,对排水公司以奖代补的形式予以扶持,排水公司第五污水处理厂、第九污水处理厂已于2018分别收到扶持资金36,000.00元。

注7:本集团下属再生能源公司、银川兴蓉公司、深圳兴蓉公司因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导致税负增加,由当地政府支付的税负变动补偿款。

注8: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关于办理2018年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失业保险基金支持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成人社发[2017]16号)、《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关于办理2018年稳岗补贴的通知》(成就发[2017]29号),本集团收到的2018年度稳岗补贴。

####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98.54	-35,472.86
委托贷款收益		4,962,788.28
合计	-50,098.54	4,927,315.42

其他说明:

####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1,363.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1,363.42

合计		31,363.42
----	--	-----------

####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923,749.75	261,013.99	8,923,749.7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罚款、违约金收入	5,437,662.77	4,417,596.27	5,437,662.77
其他	686,684.49	957,293.78	686,684.49
合计	15,048,097.01	5,635,904.04	15,048,09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草堂街道办事处 2017 年 度工业企业 扶持资金(注 1)					否	5,201,600.00		与收益相关
青羊区汪家 拐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 商务商贸产 业扶持资金 (注 2)					否	1,181,900.00		与收益相关
草堂街道办 事处 2016 年 产业发展扶 持资金(注 3)					否	947,600.00		与收益相关
农饮水政府 补贴(注 4)					否	552,712.62		与资产相关
中票奖励(注 5)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 助资金(注 6)					否	14,100.00		与收益相关

水七厂二期工程市重点储备项目前期经费补助					否	10,256.45		与资产相关
郫县拆迁补偿款摊销					否	61,035.20	61,035.20	与资产相关
商务商贸产业扶持					否		122,1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拨付纳税百强企业奖励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拨付综合配套十佳企业奖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推进"三次创业"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否	454,545.48	37,878.79	与资产相关
火炬计划统计企业补贴专项资金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成都市青羊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与信息化局关于下达和拨付2017年度青羊区工业企业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成青科经[2018]142号）《青羊区关于促进全区经济稳定增长和提质增效的指导意见（试行）》（成青府办[2016]52号）文件，下达并拨付自来水公司2017年度工业产业扶持基金，自来水公司已于2018年收到该扶持资金5,201,600.00元。

注2：根据《成都市青羊区商务局关于拨付2017年度商务商贸产业扶持基金的通知》（成青商[2018]93号）文件，下达并拨付再生能源公司2017年度商务商贸产业扶持基金，再生能源公司已于2018年收到该扶持资金1,181,900.00元。

注3：根据《成都市青羊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与信息化局关于下达和拨付2016年度青羊区科技服务业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成青科经[2017]164号）文件，下达并拨付安科公司2016年度科技服务业产业扶持基金，安科公司已于2018年收到该项扶持资金947,600.00元。

注4：自来水公司2014年收到四川省成都天府新区成都片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和金融服务局拨入农村饮水安全补贴款22,272,000.00元，2017年收到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环境保护和统筹城乡局拨付农村饮水安全补贴款6,530,400.00元，2018年农饮水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收益年限分期计入其他收益552,712.62元。

注5：根据成都市金融工作局 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18年成都市市级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方案》（成金发[2018]31号）的通知，对已上市公司 2017年度通过配股、增发、发行公司债、可转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区域集优票据等进行再融资的上市公司，按融资额中投入成都的0.5%予以奖励，单户企业奖励不得超过500,000.00元，本公司于2018年收到该奖励资金500,000.00元。

注6：根据《〈成都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成高科新〔2017〕35号)、《〈成都高新区关于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部分条款修订内容》(成高科新〔2018〕11号)以及成都高新区科技与新经济发展局关于印发《2018年成都高新区知识产权申请及授权自主申报指南》的通知，排水公司属于拥有符合条件的多项知识产权的企业，按其知识产权派发知识产权资助资金予以扶持，排水公司已于2018年收到该扶持资金14,100.00元。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9,652.12	1,203,390.98	79,652.12
罚款及滞纳金	2,236,432.50	3,529,927.79	2,236,432.50
其他	1,867,765.95	5,076,951.41	1,867,765.95
合计	4,983,850.57	10,610,270.18	4,983,850.57

其他说明：

注：2017年8月23日，本公司与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签订了捐赠合同，该合同约定，本公司向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人民币2,400,000.00元，捐款分期支付，报告期内支付第二次捐赠款800,000.00元。

#### 47、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3,593,375.85	186,987,730.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43,721.39	-14,888,615.73
合计	192,849,654.46	172,099,114.99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1,564,638.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0,391,159.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844,334.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03,722.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83,029.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33,052.7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056,575.52
所得税费用	192,849,654.46

其他说明

####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污水处理费	721,969,251.90	654,267,834.89
财政拨 BOT 净水价差		95,065,393.43
收到政府补助	20,408,415.27	2,466,251.43
利息收入、滞纳金等	33,282,057.91	19,891,533.08
代收垃圾清运费	10,286,545.00	9,321,014.91
收到代垫污泥应急处置费	10,045,312.43	38,454,096.04
收到与其他单位往来	19,496,547.28	48,734,897.87
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金等	65,995,181.06	28,111,835.29
代收水资源费	3,339,607.00	2,285,381.96
代收中水处理费	23,185,153.50	14,502,421.08
合计	908,008,071.35	913,100,659.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代收污水处理费	731,051,736.43	579,362,555.05
代财政支付 BOT 水费		95,121,784.82
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付现费	93,366,496.13	90,140,709.47

用		
支付代收垃圾清运费	9,682,216.00	8,884,808.00
支付与其他单位往来	58,561,922.07	39,664,328.75
代付污泥处置费	42,255,300.36	49,556,280.00
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金等	64,541,287.51	40,737,495.42
合计	999,458,958.50	903,467,961.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等	30,212,104.29	73,164,745.59
履约保函保证金		15,000,000.00
巴中 BT 项目回购款	10,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980,400.00
代收重庆建工宁东项目投资款		3,478,289.74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200,000,000.00
PPP 项目利息	85,291,298.79	49,650,024.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592,580.49	
合计	126,095,983.57	393,273,460.2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与投标保证金等	64,062,487.06	62,866,101.44
保函保证金		40,000,000.00
代付重庆建工宁东项目投资款		3,404,650.00
中介费用及其他	4,585,083.60	5,793,332.70
合计	68,647,570.66	112,064,084.1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少数股东借款	34,300,000.00	
合计	34,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H 股上市相关费用		506,573.74
公司主体评级及债权等费用	438,679.24	346,981.13
股利、中票分配手续费	983,555.99	494,363.38
发行债券、中期票据相关费用	2,071,292.68	890,318.71
归还少数股东借款	5,093,897.57	
合计	8,587,425.48	2,238,236.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08,714,983.66	916,138,801.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930,898.15	44,656,253.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6,201,292.35	446,550,698.38
无形资产摊销	173,331,957.32	143,662,266.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70,603.64	3,019,433.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652.12	1,172,027.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2,245,484.54	85,363,301.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98.54	-4,927,31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57,812.57	-14,888,615.7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246,572.78	-106,323,883.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345,489.10	-159,776,480.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1,445,061.87	302,623,854.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920,157.74	1,657,270,342.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42,034,255.84	2,344,484,780.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44,484,780.45	1,648,787,839.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50,524.61	695,696,941.36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7,915,400.00
其中：	--
西汇水环境公司	197,915,4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8,507,980.49
其中：	--
西汇水环境公司	198,507,980.49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92,580.49

其他说明：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42,034,255.84	2,344,484,780.45
其中：库存现金	31,156.18	66,760.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42,003,099.66	2,344,418,020.1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2,034,255.84	2,344,484,780.45

其他说明：

##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195,997.86	详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
合计	47,195,997.86	--

其他说明：

##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利息	15,211.81	6.8632	104,401.69

其中：美元	15,211.81	6.8632	104,401.6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437,788.92	6.8632	9,867,832.92
其中：美元	1,437,788.92	6.8632	9,867,832.92

其他说明：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西汇水环境公司	2018年03月31日	197,915,40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年03月31日	增资协议	9,571,622.68	-6,667,825.68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西汇水环境公司
--现金	197,915,4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97,915,4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7,915,40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西汇水环境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92,196,753.56	292,196,753.56
货币资金	198,507,980.49	198,507,980.49
应收款项	30,900.00	30,900.00
固定资产	7,600.00	7,600.00

在建工程	93,650,273.07	93,650,273.07
负债：	9,460,467.85	9,460,467.85
应付款项	9,460,467.85	9,460,467.85
净资产	282,736,285.71	282,736,285.71
减：少数股东权益	84,820,885.71	84,820,885.71
取得的净资产	197,915,400.00	197,915,4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2、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 3、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1）新设立子公司温江兴蓉公司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温江区国投兴城投资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温江兴蓉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出资2,500.00万元。

### （2）新设立子公司蓉实环境公司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合资成立蓉实环境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出资5,100.00万元。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自来水公司（注1）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沱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53.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兴蓉公司	海南文昌	海南文昌	自来水生产与销售		95.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科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供排水管网工程	100.00%		分立新设
沃特探测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地下管线探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供水设计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给水工程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排水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水处理	100.00%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
兰州兴蓉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银川兴蓉公司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西安兴蓉公司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巴中兴蓉公司	四川巴中	四川巴中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新设
深圳兴蓉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污水处理		60.00%	投资新设
污泥处置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100.00%	投资新设
再生能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渗滤液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兴发电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投资新设
新蓉环境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MBR 水处理	51.00%		投资新设
隆丰发电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80.00%	投资新设
沛县兴蓉公司	江苏沛县	江苏沛县	自来水生产销售、污水处理	90.00%		投资新设
拉豪公司（注2）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污泥处置		60.00%	投资新设
宁东兴蓉公司	宁夏宁东	宁夏宁东	污水处理	5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坝兴蓉公司	四川阿坝	四川阿坝	供排水	51.00%		投资新设

西汇水环境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供排水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蓉实环境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垃圾焚烧发电	51.00%		投资新设
温江兴蓉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环保工程	100.00%		投资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根据本公司、自来水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公司”）所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的约定，国开基金公司向自来水公司增资3.48亿元，投资完成后，自来水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本公司持股92.45%，国开基金持股7.55%。国开基金公司的投资期限为15年，本公司以国开基金公司的实际投资额为定价基础，在投资期限内分三次向国开基金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股权。国开基金公司虽然在法律形式上持有自来水公司的股权，但最终可保证收回本金并获得固定收益，因此并未真正承担与所持自来水公司股权对应的剩余风险和报酬。同时，根据投资合同，保障国开基金公司投入本金安全和固定收益的保证责任的由本公司而不是自来水公司承担，因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金融负债的定义和有关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分类的规定，本公司将该3.48亿元确认为本公司对自来水公司的投资，同时本公司确认对国开基金公司的长期负债3.48亿元。2018年9月27日，本公司、自来水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开基金公司按照该协议约定向本公司转让自来水公司2.45%股权，股权转让款6,800.00万元，本公司相应减少对国开基金负债6,800.00万元。

注2：2018年10月15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成都兴蓉拉豪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拉豪公司，并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办理拉豪公司的清算注销程序。截至2018年12月31日，清算注销工作仍在进行中。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沛县兴蓉公司	10.00%	512,723.67		45,481,330.02
宁东兴蓉公司	41.00%	15,247,182.80		308,997,433.23
阿坝兴蓉公司	49.00%	-2,210,014.50		75,928,021.32
新蓉环境公司	49.00%	1,600,958.80	9,800,000.00	13,043,731.72
沱源公司	46.29%	6,166,403.32	8,431,700.00	71,040,491.62
海南兴蓉公司	4.49%	86,974.11		1,976,489.19
深圳兴蓉公司	40.00%	4,231,058.82	1,480,000.00	9,107,016.59

隆丰发电公司	20.00%	-2,546,313.25		49,937,779.38
蓉实环境公司	49.00%	-409,156.63		48,590,843.37
西汇水环境公司	30.00%	-2,000,347.70		82,820,103.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沛县兴蓉公司	75,073,012.55	1,278,818,612.74	1,353,891,625.29	391,756,770.03	507,321,555.07	899,078,325.10	206,194,951.67	788,521,348.23	994,716,299.90	38,751,346.89	506,278,889.49	545,030,236.38
宁东兴蓉公司	139,360,449.10	676,720,160.41	816,080,609.51	55,224,255.16	7,204,078.17	62,428,333.33	183,936,819.99	595,500,395.74	779,437,215.73	59,139,112.12	3,834,078.17	62,973,190.29
阿坝兴蓉	98,070,313.12	1,375,081,06	99,445,394.18	990,248.63		990,248.63	9,325,481.72	205,002.76	9,530,484.48	65,105.25		65,105.25
新蓉环境公司	166,607,449.37	1,498,030.50	168,105,479.87	89,412,849.88		89,412,849.88	193,507,494.78	1,216,075.07	194,723,569.85	90,576,546.93		90,576,546.93
沱源公司	57,162,920.35	168,030,387.82	225,193,308.17	71,373,765.37	351,260.00	71,725.07	82,918,163.07	171,535,038.49	254,453,201.56	88,189,721.64	7,901,440.00	96,091,161.64
海南兴蓉公司	7,325,640.92	53,504,219.28	60,829,860.20	16,806,134.55		16,806,134.55	14,328,476.83	57,587,800.70	71,916,277.53	29,829,787.05		29,829,787.05
深圳兴蓉公司	34,808,083.49	294,136.82	35,102,220.31	12,334,678.84		12,334,678.84	27,502,749.85	224,325.00	27,727,074.85	11,837,180.42		11,837,180.42
隆丰发电公司	32,594,816.83	849,693,107.29	882,287,924.12	214,510,828.68	418,088,198.53	632,599,027.21	89,355,759.97	569,360,873.93	658,716,633.90	296,292,470.70	100,003,700.06	396,296,170.76
蓉实环境公司	5,357,360.90	166,452,768.10	171,810,129.00	71,745,142.54	900,000.00	72,645,142.54						
西汇水环境公司	47,676,559.32	403,451,880.82	451,128,440.14	175,061,426.90		175,061,426.9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沛县兴蓉公	38,013,766.4	5,127,236.67	5,127,236.67	-2,870,954.77	34,328,953.7	3,316,910.49	3,316,910.49	-916,277.34

司	1				0			
宁东兴蓉公司	12,327,269.67	37,188,250.74	37,188,250.74	-1,389,560.37	8,133,629.66	22,662,028.61	22,662,028.61	37,312,709.43
阿坝兴蓉		-4,510,233.68	-4,510,233.68	-5,398,132.90		-534,620.77	-534,620.77	-706,358.26
新蓉环境公司	44,715,702.86	-5,454,392.93	-5,454,392.93	-41,694,305.09	44,656,699.80	3,306,112.82	3,306,112.82	36,403,893.82
沱源公司	86,601,234.06	13,321,242.88	13,321,242.88	14,286,446.61	79,161,043.02	12,118,261.08	12,118,261.08	23,662,281.81
海南兴蓉公司	20,289,920.71	1,937,235.17	1,937,235.17	7,295,278.34	19,902,428.40	1,914,711.47	1,914,711.47	6,640,236.51
深圳兴蓉公司	33,154,341.37	10,577,647.04	10,577,647.04	5,100,809.43	25,157,243.59	4,083,006.12	4,083,006.12	6,966,258.70
隆丰发电公司		-12,731,566.23	-12,731,566.23	3,703.95		-2,315,065.42	-2,315,065.42	194,708.70
蓉实环境公司		-835,013.54	-835,013.54	30,441.80				
西汇水环境公司	9,571,622.68	-6,667,825.68	-6,667,825.68	-10,081,261.20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存在重大限制涉及的资产系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的说明。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拉合尔市	巴基斯坦拉合尔市	垃圾焚烧发电	49.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与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1.00%、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0%，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同属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双方为关联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51.00%，本公司持股比例 49.00%，因此按权益法核算，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450.45	312,617.75
非流动资产	1,416,620.13	1,313,890.87
资产合计	1,501,070.58	1,626,508.62
流动负债	984,996.09	1,008,192.20
负债合计	984,996.09	1,008,192.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6,074.49	618,316.4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2,876.50	302,975.04

其他说明

##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4、其他

#### (1)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 (2)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无。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

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所述。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的汇率风险主要是与新加坡元有关的资产和与美元有关的负债。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8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美元		1,299,301.76
应付利息-美元	15,211.81	21,684.1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美元	1,437,788.92	1,501,057.68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应付债券及人民币和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详见本附注“七、17.短期借款”、“七、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七、24.其他流动负债”、“七、25.长期借款”及“七、26.应付债券”项目的说明。

###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收入按照客户实际用量或实际处理量与政府部门相关协议同意的单价进行计算，来源于自来水的销售收入及提供污水处理、污泥处置、垃圾渗滤液处理、垃圾焚烧发电及中水处理等收取的服务费。虽然本集团按照相关协议有资格申请对单价进行调整，但政府部门可行使酌情决定权或限制权，不上涨，甚至下调单价。此外，本集团提供建筑安装服务以及以市场价格采购生产所需原料，价格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信用风险

于201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公司，同时本集团也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故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低。年末，本集团针对前五名客户并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

###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其他

(1) 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金额和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无。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环境集团	成都市小河街 12 号 天纬商住楼 7 楼 A 楼	注 2	50.00 亿元	42.18%	42.1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1：2018年1月26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经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并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成

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团”）。上述变更事项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更。

注2：业务性质为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经营管理，项目招标、项目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 （1）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成都环境集团	50.00亿元			50.00亿元

#### （2）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成都环境集团	1,259,605,494.00	1,257,106,394.00	42.18	42.097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成都市兴蓉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环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市政管理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家岩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实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锦玺沃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玺沃特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汇锦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锦水务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污水处理厂三瓦窑加油站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蜀蓉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府南河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府南河建设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彭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温江区兴蓉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市沱江流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汇锦实业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净水剂、水表、管材、油料等	134,829,138.39		否	68,839,264.67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设施、设备维修、水表检测、物业服务、污泥运输服务等	43,972,084.41		否	13,124,992.32
兴蓉环科公司	危险废弃物处理	1,449,768.81		否	956,123.41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工程施工及监理服务	193,413,200.82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兴蓉环科公司	应急渗滤液处理	38,870,102.95	23,938,659.91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培训费	108,387.10	62,539.94
成都环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管线安装、探测费	428,287.46	1,517,868.7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71,559.39	85,405.40
兴蓉市政管理公司	房屋	47,102.37	56,216.2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1,441,906.12	1,445,884.00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230,580.26	75,909.73
成都环境集团	房屋		151,819.47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578,254.63	578,254.63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1,068,126.34	1,348,061.04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233,194.19	149,333.33
汇锦实业公司	房屋	122,812.81	74,666.6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3) 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共同投资者方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成都环境集团	隆丰发电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264,950,000.00	882,287,924.12	249,688,896.91	-12,731,566.23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3,022,935.00	3,699,450.00

### (5) 关联方资产收购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都环境集团	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	371,903,853.42	

注：详见本附注“十五、2、（1）接手运营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所述。

### (6)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兴蓉环科公司2017年9月28日与成都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城管委”）签订的《委托管理协议》，将长安垃圾填埋场委托兴蓉环科进行运营管理，委托运营范围包括（1）生活垃圾填埋

作业；（2）垃圾渗滤液收集及管理……。

根据城管委（成城办[2018]60号）《成都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长安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应急处置费有关事项的批复》，垃圾渗滤液处置费由城管委与兴蓉环科公司结算，由兴蓉环科公司选择具备能力条件的垃圾渗滤液应急处置单位签订应急处置协议，城管委不再另行与兴蓉环科公司及委托处置的第三方应急处置单位签订相关协议。

2018年兴蓉环科公司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签订《长安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应急处置委托协议》，委托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对长安垃圾填埋场内暂存的渗滤液进行处置；2018年7月，长安垃圾填埋场片区遭遇历史罕见暴雨，渗滤液调节池库容快速下降，出现渗滤液外溢风险，经报请市政府同意由长安垃圾填埋场转运至市政管网，最终输送至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进行处置，兴蓉环科公司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签订《长安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应急抢险紧急处置委托协议》，委托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对长安垃圾填埋场内暂存的渗滤液进行应急抢险紧急处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兴蓉环科公司垃圾渗滤液应急处理费29,324,257.48元。

#### （7）关联方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占用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都环境集团（注）	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转让价款尾款部分利息	778,532.93	

注：详见本附注“十五、2、（1）接手运营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所述。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汇锦水务公司			242.00	12.10
应收账款	兴蓉环科公司	29,405,150.39	1,474,302.16	28,089,125.01	1,404,456.25
应收账款	环境工程公司	82,542.84	4,127.14		
应收账款	成都环境集团			1,090.00	54.50
预付款项	成都环境集团	162,097.53		67,739.70	
其他应收款	拉合尔再生公司	625,594.45	625,594.45	334,028.10	16,701.41
其他应收款	成都环境集团	782,289.60	234,114.48	780,000.00	156,000.00

###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汇锦实业公司	28,066,800.85	7,490,303.64
应付账款	汇锦水务公司	47,092,287.27	8,643,843.98
应付账款	兴蓉环科公司	435,549.81	917,986.77
应付账款	成都环境集团		227,729.20
应付账款	环境工程公司	109,691,069.26	
预收账款	兴蓉市政管理公司		52,000.00
预收账款	成都环境集团		79,000.01
其他应付款	汇锦水务公司	3,074,969.58	1,599,409.69
其他应付款	成都环境集团	35,894.50	350,751.84
其他应付款	汇锦实业公司	198,831.66	
其他应付款	府南河建设公司	247,974.00	

## 7、关联方承诺

关联方承诺详见本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述。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正在履行的合同详见本附注“七、11.在建工程”所述。
- (2)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除上年已披露，并仍在承诺期内的事项外，本年的新增承诺事项如下：

#### 1) 中标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2018年8月6日，四川政府采购网对“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的中标结果”进行了公告，本公司与子公司安科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项目为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嘉陵江水源供水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投资估算：工程近期总投资约49,747.80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特许经营期：30年（含建设期2年）。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本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安科公司签订《合资协议》，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本公司持股比例为98%，安科公司持股比例为2%；同时由该合资公司与岳池县水务局签署《特许经营协议》，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注资。

#### 2) 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

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空港集团”）决定引入兴蓉环境公司作为战略合作方就成都天府空港新城的水务环保项目开展全面合作。双方拟签订《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并成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其中成都空

港集团持股比例为60%，本公司持股比例为40%，由合资公司负责该区域水务环保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和运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注资。

### 3) 控股子公司阿坝兴蓉成立项目公司对外投资

控股子公司阿坝兴蓉公司成为理县给排水一体化、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引入社会资本项目和茂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阿坝兴蓉公司拟与理县祥润给排水环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理县祥润公司”）合作成立项目公司负责理县给排水一体化、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引入社会资本项目，注册资本为5,500 万元，阿坝兴蓉公司占股比例为95%，理县祥润公司占股比例为5%；同时阿坝兴蓉公司拟成立全资项目公司负责茂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注册资本为6,500 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阿坝兴蓉公司尚未注资。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 对内担保

##### ①本公司为自来水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2年5月28日，自来水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以下简称“中行金牛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取得长期借款3.30亿元，由成都环境集团（原兴蓉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年6月8日，自来水公司、本公司、成都环境集团与中行金牛支行签订补充协议，将保证人由成都环境集团（原兴蓉集团）更换为本公司，原保证协议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截至2018年12月31日，自来水公司该项借款余额为3.30亿元（其中790.00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②排水公司为西安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2年8月23日，西安兴蓉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3.40亿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西安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BOT项目建设。西安兴蓉公司可分次提款，但提款金额之和不得超过3.40亿元。该项贷款由排水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8年12月31日，西安兴蓉公司该项借款余额为9,923.00万元(其中2,52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③本公司为沛县兴蓉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下属沛县兴蓉公司为保障沛县地区供排水项目建设，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沛县支行申请7.00亿元项目贷款，借款期限18年。2018年7月17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沛县兴蓉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沛县兴蓉7.00亿元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沛县兴蓉公司该笔借款已提款1.00亿元。

##### ④本公司为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下属隆丰环保发电公司为保障隆丰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5.00亿元项目贷款，借款期限11年。2018年7月17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隆丰公司5.00亿元贷款提供担保。

成都环境集团按照对隆丰公司的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其余担保额度由隆丰公司以其拥有的隆丰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30年特许经营权的收益权质押给公司（即应收账款质押）作为反担保，目前反担保手续正在办理中。

## (二)对外担保

自来水公司1993年6月26日为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公司”)的法国政府贷款11,937,625.03欧元提供担保，其中：法国国库贷款6,159,550.09欧元，借款期限30年；出口信贷为5,778,074.93欧元，借款期限10年，成都燃气公司一直按贷款协议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有未到偿还期的贷款余额2,078,484.80欧元(折合人民币16,310,493.77元)。为化解自来水公司对成都燃气公司担保潜在的债务风险，成都环境集团（原兴蓉集团）承诺因该项担保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成都环境集团（原兴蓉集团）全额承担。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本公司2019年1月14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5000万股（占总股本的1.67%）且不超过1亿股（占总股本3.35%），回购股份资金额度不低于人民币1.7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2,17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3%，最高成交价为4.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1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9,708,73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2) 本公司2019年3月6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8年年末公司总股本2,986,218,6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66元（含税），合计197,090,427.73元。公司正在实施回购股份的事项，本次利润分配将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并按照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66元（含税）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3)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主要划分为6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分别为：污水处理、自来水制售、供排水管网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污水处理	自来水制售	供排水管网工程	垃圾渗滤液处理	污泥处置	垃圾焚烧发电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82,476.7 15.08	1,856,580.2 48.24	677,643.097 .50	116,425.999 .22	92,773.762 06	213,971.401 .95	165,763.811 .51	-145,985.05 9.80	4,159,649.9 75.7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182,476.7 15.08	1,851,931.7 42.85	568,846.453 .40	116,425.999 .22	92,773.762 06	213,971.401 .95	133,223.901 .20		4,159,649.9 75.76
分部间交易收入		4,648,505.3 9	108,796.644 .10				32,539.910. 31	-145,985.05 9.80	
二、营业成本	742,218.193 .91	942,947.748 .24	526,061.674 .31	72,187.291. 46	74,258.466. 40	140,202.632 .42	113,046.787 .46	-148,176.74 6.03	2,462,746.0 48.17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731,957.422 .37	936,151.941 .99	422,035.126 .19	72,187.291. 46	74,258.466. 40	140,202.632 .42	85,953.167. 34		2,462,746.0 48.17
分部间交易成本	10,260.771. 54	6,795,806.2 5	104,026.548 .12				27,093.620. 12	-148,176.74 6.03	
三、利润总额	426,698.037 .78	666,358.965 .49	132,831.227 .83	27,347.183. 79	12,353.534. 00	37,841.079. 65	589,527.767 .44	-691,393.15 7.86	1,201,564.6 38.12
资产总额	6,563,142.0 18.62	9,239,810.7 78.20	1,900,938.7 62.77	970,425.387 .11	464,553.813 .97	1,937,007.2 89.57	11,063,772. 050.37	-11,217,910 ,168.89	20,921,739. 931.72
负债总额	2,203,743.1 55.52	4,141,635.2 98.24	1,331,793.7 61.17	140,091.184 .01	307,863.177 .47	1,765,589.2 50.96	3,677,620.6 01.95	-3,799,493. 214.94	9,768,843.2 14.38

##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1) 接手运营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

根据成都市政府与自来水公司于2010年签订的《关于成都市中心城区（含高新区）供水之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协议》”）第2.1条的约定“·甲方（即成都市政府）同意依照本协议的约定将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的供水特许经营权授予乙方（即自来水公司）·”，第2.6条的约定“1999年8月11日，甲方与成都通用水务—丸红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丸红公司”）签署《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特许权协议》（以下简称“《特许权协议》”），该《特许权协议》项下的特许期为自《特许权协议》生效日期起至生效日期的18个周年日，在该特许期内，丸红公司有权依照《特许权协议》的约定生产自来水，并将自来水出售给甲方或其指定机构，但丸红公司不得自行向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的用户销售自来水。在《特许权协议》项下的特许期满后，甲方同意将成都市自来水厂B厂的资产以合理的价格转让给乙方（自来水公司）”。

2017年8月10日，九红公司对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的特许经营权期限届满，成都市政府指定成都环境集团（原兴蓉集团）为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资产（以下简称“BOT项目资产”）的接收方，并要求成都市国资委按照国资管理有关规定代表市政府将BOT项目资产注入成都环境集团。

为确保自来水六厂B厂BOT项目的持续经营和供水的安全稳定、避免成都环境集团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及便于项目资产最终转让给自来水公司，成都环境集团与自来水公司于2017年8月1日签订《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水六厂B厂BOT项目资产转让框架协议》以下（以下简称“《转让框架协议》”），根据《转让框架协议》的约定，自来水公司已于2017年8月接手项目资产的运营。

2018年7月17日，自来水公司与成都环境集团签订《成都市自来水六厂B厂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转让协议》”），双方约定以评估结果34,676.00万元作为本次资产转让的不含税价，相关税费由税务机关最终收取的金额确定，资产转让价款可分期支付，应付款项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利息，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由自来水公司享有和承担。报告期内，自来水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分期支付相关款项，共计支付资产转让价款37,190.39万元（含税）及利息费用77.85万元。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十七、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19年3月6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138,423,015.90	108,099,013.39
合计	138,423,015.90	108,099,013.39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158,599.82	100.00%	14,735,583.92	9.62%	138,423,015.90	116,108,938.68	100.00%	8,009,925.29	6.90%	108,099,013.39
合计	153,158,599.82	100.00%	14,735,583.92	9.62%	138,423,015.90	116,108,938.68	100.00%	8,009,925.29	6.90%	108,099,013.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3,790,845.14	3,189,542.26	5.00%
1 至 2 年	63,275,092.74	6,327,509.27	10.00%
2 至 3 年	26,092,661.94	5,218,532.39	20.00%
合计	153,158,599.82	14,735,583.92	14,735,583.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25,658.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巴中市水务局	134,029,510.59	3 年以内	87.51	13,528,545.09
成都市财政局	18,685,867.95	3 年以内	12.20	1,184,877.77
合计	152,715,378.54		99.71	14,713,422.86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984,632.52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8,118,085.24	33,890,192.94
合计	48,102,717.76	43,890,192.94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利息	9,984,632.52	
合计	9,984,632.52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排水公司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592,887.93	100.00%	2,474,802.69	6.10%	38,118,085.24	35,212,541.16	100.00%	1,322,348.22	3.76%	33,890,192.94
合计	40,592,887.93	100.00%	2,474,802.69	6.10%	38,118,085.24	35,212,541.16	100.00%	1,322,348.22	3.76%	33,890,192.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35,774.66	51,788.73	5.00%

3 至 4 年	958,772.70	287,631.81	20.00%
4 至 5 年	3,000,000.00	1,500,000.00	30.00%
合计	5,092,424.32	1,849,208.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排水公司	11,205,875.99		
兰州兴蓉公司	358,474.33		
西安兴蓉公司	804,698.67		
银川兴蓉公司	16,998.44		
巴中兴蓉公司	6,736,966.24		
深圳兴蓉公司	102,429.19		
自来水有公司	4,485,256.95		
再生能源公司	44,655.04		
万兴发电公司	7,805,958.90		
隆丰发电公司	1,157,522.95		
安科公司	104,460.89		
沛县兴蓉公司	232,323.72		
阿坝兴蓉公司	538,460.33		
温江兴蓉公司	832,224.66		
西汇水环境公司	448,562.86		
<b>合计</b>	<b>34,874,869.16</b>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625,594.45	625,594.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625,594.45</b>	<b>625,594.45</b>	<b>—</b>	<b>—</b>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因此对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52,454.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34,874,869.16	26,641,895.00
应收保证金	3,075,000.00	7,000,000.00
其他	2,643,018.77	1,570,646.16
合计	40,592,887.93	35,212,541.16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排水公司	利息	11,205,875.99	1 年以内	27.61%	
万兴发电公司	利息	7,805,958.90	1 年以内	19.23%	
巴中兴蓉公司	利息及代收款	6,736,966.24	1 年以内	16.60%	
自来水公司	利息	4,485,256.95	1 年以内	11.05%	
巴中市水务局	保证金	3,000,000.00	4-5 年	7.39%	1,500,000.00
合计	--	33,234,058.08	--	81.87%	1,500,000.00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331,462,896.12		7,331,462,896.12	7,037,547,496.12		7,037,547,496.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2,876.50	252,876.50		302,975.04		302,975.04
合计	7,331,715,772.62	252,876.50	7,331,462,896.12	7,037,850,471.16		7,037,850,471.16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自来水公司	3,566,054,398.22			3,566,054,398.22		
排水公司	1,641,284,152.88			1,641,284,152.88		
再生能源公司	731,155,310.33			731,155,310.33		

安科公司	233,123,934.69			233,123,934.69		
新蓉环境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沛县兴蓉公司	406,080,000.00			406,080,000.00		
宁东兴蓉公司	429,249,700.00			429,249,700.00		
阿坝兴蓉公司	5,100,000.00	20,000,000.00		25,100,000.00		
西汇水环境公司		197,915,400.00		197,915,400.00		
蓉实环境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温江兴蓉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7,037,547,496.12	293,915,400.00		7,331,462,896.12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拉合尔兴 中再生能 源有限公 司	302,975.0 4			-50,098.5 4				252,876.5 0		252,876.5 0	252,876.5 0
小计	302,975.0 4			-50,098.5 4				252,876.5 0		252,876.5 0	252,876.5 0
合计	302,975.0 4			-50,098.5 4				252,876.5 0		252,876.5 0	252,876.5 0

## (3)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巴基斯坦拉合尔40MW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因此对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759,427.14	12,781,665.32	11,757,236.14	7,345,285.25

其他业务			10,060,566.05	
合计	14,759,427.14	12,781,665.32	21,817,802.19	7,345,285.25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0,420,000.00	828,96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98.54	-35,472.86
内部资金拆借收益	24,497,224.92	23,891,423.30
合计	714,867,126.38	852,815,950.44

## 6、其他说明

### (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拉合尔兴中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0,098.54	-35,472.86
合计	<b>-50,098.54</b>	<b>-35,472.86</b>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排水公司	152,220,000.00	173,960,000.00
自来水公司	468,000,000.00	600,000,000.00
安科公司	60,000,000.00	55,000,000.00
新蓉环境公司	10,200,000.00	
合计	<b>690,420,000.00</b>	<b>828,960,000.00</b>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65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23,749.7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6,522,957.11	主要系收到的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以前年度水费 36,469,184.18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0,148.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42,772.35	系除增值税即征即退外的各项的其他收益，详见本附注“七、42.其他收益”所述。
减：所得税影响额	9,444,871.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0,775.01	
合计	50,214,328.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4%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4%	0.31	0.3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五、其他有关资料。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李本文

2019年3月6日